潍坊中创文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Sino-Craft Industry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SECURITIES CO.,LTD.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二〇一六年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关联交易及对单一大客户存在依赖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份，公司对关联方环硕利的销售收入占销售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36%、90.01%和 77.95%，关联方销售占比较高，这与公司所处的历史发展阶段直接相关，公司正处于创业期，主要集中于生产研发及控制产品质量，通过借助关联方的营销渠道对外销售，同时生产能力有限，产品供应关联方之后，没有更多的生产能力对外销售。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明显，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及对单一大客户存在依赖的风险。

二、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拥有成熟的 EVA 泡棉生产工艺，先后开发出“超闪 EVA 泡棉加工设备”、“泡棉剖切工艺”、“自主创新的拉毛工艺”等多项自主研发改进的设备及工艺，提高了产品生产效率和产能利用率，有效降低了产品成本。如果公司对该等技术的保密制度不够完善，将可能导致部分技术失密，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成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EVA 塑胶粒、色母、原纸、油墨、化工辅料等，原材料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比重较高。虽然目前公司原材料的供应较为充足，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持续上涨将导致公司采购成本上涨，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是一家针对幼稚教育阶段儿童、K12阶段学生，研发、设计EVA手工工艺板、彩色工艺剪贴纸等益智手工材料的文具用品生产企业。公司产品通过国内经销商最终销往美国、德国、西班牙、墨西哥、巴西等国家。但是在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环境中，倘若公司未能准确研判行业发展的市场动态及发

展趋势，及时进行技术升级及业务模式创新，伴随着其他同行业企业的不断发展壮大，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

五、公司租赁房屋未完全办理房产证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无偿租赁公司共同控制人滕广成的房屋建筑物，作为生产经营用场所，租赁期限为2012年8月至2018年8月。由于滕广成所有的房屋建筑物尚有部分房屋未办理房产证，虽然正在办理过程当中，同时当地政府已出具说明，滕广成所建建筑物不属于违章建筑，本建筑所处区域未纳入拆迁改造范围，房屋建筑物不存在被拆除的可能。但如果不能按时办理或者出现其他情况，公司存在因生产场所不稳定，导致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六、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公司自成立至 2015 年 8 月，股权较分散，王鸿燕持有公司 28.5%的股份，是第一大股东；刘莹、丰云均持有公司 14.25%的股份，并列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滕广成持有公司 12.8%的股份，是公司第四大股东。公司任何单一股东均不能决定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成员的选任以控制董事会或对董事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

2015 年 8 月，公司进行股权转让及增资，滕广成持有公司 38%的股权，亓学宝持有公司 10.55%的股权，杜增伟持有公司 5%的股权，为进一步增强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公司股东滕广成、亓学宝、杜增伟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七、报告期内公司未为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101 人，由于公司员工大多为农村户籍，流动率较高，且部分自行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公司给予一定补贴，公司没有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存在因未按照法律规定给全体员工缴纳社保而被相关部门处罚和被要求补交的风险。

八、公司存在由于产品质量问题而发生安全、环保等纠纷的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幼稚教育阶段儿童、K12 阶段学生制作 DIY 益智

手工创意文具用品。幼稚儿童及 K12 阶段学生缺乏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如果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导致儿童及学生在使用过程中产生安全、环保等隐患，造成儿童及学生人身伤害。上述情况一旦出现，将会对公司的声誉及正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II

重大事项提示 III

目 录 VI

释 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3

一、公司概况 3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5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7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4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16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1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0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20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24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28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40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8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51
七、未来发展规划 6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9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69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70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2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72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74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7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77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80
第四节 公司财务.....82
一、财务报表.....82
二、审计意见.....94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94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95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107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115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144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153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153
十、股利分配情况.....154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154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155
第五节 有关声明.....159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160
主办券商声明.....161
审计机构声明.....162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163
律师声明.....164
第六节 附 件.....165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潍坊中创文化、股份公司	指	潍坊中创文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中创有限	指	潍坊中创文化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潍坊中创文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潍坊中创文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潍坊中创文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潍坊中创文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潍坊中创文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潍坊中创文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山东德衡（济南）律师事务所
科苑纸业	指	昌乐科苑纸业有限公司
环硕利公司、环硕利	指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锦泰纸制品	指	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
锦华纸制品	指	昌乐锦华纸制品有限公司
晨光文具	指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EVA	指	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也称为乙烯-乙酸乙烯共聚物）是由乙烯（E）和乙酸乙烯（VA）共聚而制得的材料，具有安全、环保、柔软、耐用的优良特点
SGS	指	Societe Generale de Surveillance S.A. 的简称，译为“通用

		公证行”或“标准计量局”。SGS 公司创建于 1878 年，是公认的专业、质量和诚信最高标准的全球基准。
K12 阶段	指	小学 6 年、初中 3 年和高中 3 年的教育阶段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文中凡未特殊说明，尾数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潍坊中创文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ino-Craft Industr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滕广成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27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2,800 万元
住所：	山东省潍坊市昌乐县营丘镇政府驻地西一公里处
办公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昌乐县营丘镇政府驻地西一公里处
邮编：	262415
电话：	0536-6923188
传真：	0536-6923166
互联网网址:	无
电子邮箱：	zhongchuang6923188@163.com
董事会秘书：	杨晓艳
信息披露负责人：	杨晓艳
经营范围：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工艺品包装纸、EVA 垫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 C（代码为制造业）—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代码为 2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文具制造（行业代码：C241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文具制造（代码为 C2411）；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消闲用品（代码为 13111110）。
主要业务：	研发、设计、生产 EVA 手工工艺板、彩色工艺剪贴纸等益智手工材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00053411858A1-1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交易方式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28,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本次无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

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挂牌前持股数量（股）	挂牌后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受限原因
1	滕广成	10,640,000	10,640,000	-	股份公司未满一年
2	亓学宝	2,952,600	2,952,600	-	股份公司未满一年
3	刘 莹	2,800,000	2,800,000	-	股份公司未满一年
4	丰 云	2,800,000	2,800,000	-	股份公司未满一年
5	王建祥	2,793,000	2,793,000	-	股份公司未满一年
6	刘 科	2,380,000	2,380,000	-	股份公司未满一年
7	杜增伟	1,400,000	1,400,000	-	股份公司未满一年
8	刘 会	877,800	877,800	-	股份公司未满一年
9	刘志华	718,200	718,200	-	股份公司未满一年
10	孟宪习	399,000	399,000	-	股份公司未满一年
11	管延艇	159,600	159,600	-	股份公司未满一年
12	董玉莲	79,800	79,800	-	股份公司未满一年

合计	28,000,000	28,000,000	-	-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一）公司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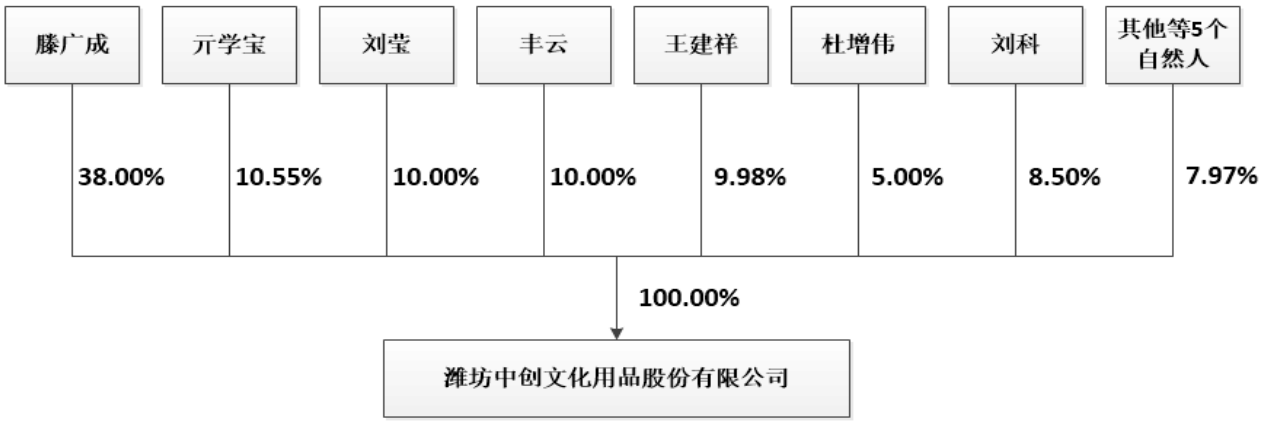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
1	滕广成	自然人	10,640,000	38.00	否
2	亓学宝	自然人	2,952,600	10.55	否
3	刘莹	自然人	2,800,000	10.00	否
4	丰云	自然人	2,800,000	10.00	否
5	王建祥	自然人	2,793,000	9.98	否
6	刘科	自然人	2,380,000	8.50	否
7	杜增伟	自然人	1,400,000	5.00	否
8	刘会	自然人	877,800	3.13	否
9	刘志华	自然人	718,200	2.57	否
10	孟宪习	自然人	399,000	1.42	否
合计			**27,760,600**	**99.15**	-

（三）股东之间关系

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理由和依据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的董事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选举产生，董事会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控股股东，滕广成、亓学宝、杜增伟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53.55%的股权，三人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均为各方应一致行动进行表决的内容，各方意见不一致时，以滕广成意见为准，具体包括：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一致行动人各方保证在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与公司股东滕广成意见保持一致；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在董事会召开会议表决时，各方亦与公司董事长滕广成意见保持一致。一致行动协议期限：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满 36 个月时终止。一致行动期间，三方的股权转让或其他股东行为不受一致行动的约束。

综上所述，滕广成、亓学宝、杜增伟合计持有公司 53.55%的股份，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滕广成，汉族，男，1972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5 年至 2012 年 7 月，从事个体经营；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中创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8 月 2015 年 11 月，任中创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亓学宝，男，196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1 年至 2000 年 12 月，历任山东昌乐造纸总厂车间主任、副厂长；2001 年 1 月至今，任昌乐科苑纸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8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中创有限董事；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杜增伟，男，197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潍坊恒联纸业有限公司项目施工员、设备处长，科研开发部经理、设备基建部经理、车间主任；2008 年 10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潍坊永新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潍坊恒联美林生活用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中创有限董事兼技术总监；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至 2015 年 8 月，股权较分散，王鸿燕持有公司 28.5%的股份，是第一大股东；刘莹、丰云均持有公司 14.25%的股份，均是公司第二大股东；滕广成持有公司 12.8%的股份，是公司第四大股东。仅从股权比例上看，前四大股东所享有的表决权相差不大，且无关联关系，公司任何单一股东均不能决定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成员的选任以控制董事会或对董事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

2015 年 8 月，公司进行股权转让及增资，滕广成持有公司 38%的股权，亓学宝持有公司 10.55%的股权，杜增伟持有公司 5%的股权，为进一步增强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公司股东滕广成、亓学宝、杜增伟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滕广成、亓学宝、杜增伟 3 人。

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但是上述变更未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滕广成一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主要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杜增伟一直担任公司董事兼技术总监，主要负责公司的生产研发。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无重大变化，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利润均保持增长。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的设立

2012 年 8 月 27 日，自然人王鸿燕、刘莹、丰云、郝洪胜、郝洪彬、杜增伟、滕广成分别以货币资金 142.5 万元、71.25 万元、71.25 万元、63 万元、63 万元、25 万元、64 万元，作为出资共同设立了潍坊中创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8 月 22 日，山东青州金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青金会验字（2012）第【014】号《验资报告》，确认上述货币出资已入账。

2012 年 8 月 27 日，经昌乐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有限公司取得注册号为 37072520001526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滕广成，住所为昌乐县营丘镇政府驻地西一公里处。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纸工艺品、塑料工艺品、金属工艺品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以上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禁止、限制经营的项目；涉及前置许可或资质管理的，凭许可证或资质证开展经营活动）。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鸿燕	142.5	28.50	货币
2	刘莹	71.25	14.25	货币
3	丰云	71.25	14.25	货币
4	滕广成	64.00	12.80	货币
5	郝洪胜	63.00	12.60	货币
6	郝洪彬	63.00	12.60	货币
7	杜增伟	25.00	5.00	货币
合　计		**500.00**	**100.00**	**-**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8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下事项，并一致同意放弃相关的优先受让权：股东王鸿燕将其持有的 142.5 万元出资无偿转

让给其配偶王建祥，郝洪胜将其持有的 63 万元出资以 6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滕广成，郝洪彬将其持有的 63 万元出资以 6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滕广成。

以上各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已实际履行。

2015 年 9 月 7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昌乐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滕广成	190.00	38.00	货币
2	王建祥	142.5	28.50	货币
3	刘莹	71.25	14.25	货币
4	丰云	71.25	14.25	货币
5	杜增伟	25.00	5.00	货币
合　计		**500.00**	**100.00**	**-**

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8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800 万元。滕广成新增出资 874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374.27 万元，土地使用权出资 499.73 万元，刘莹、丰云、杜增伟、王建祥、亓学宝、刘科、刘会、刘志华、孟宪习、管延艇、董玉莲分别以货币方式出资 208.75 万元、208.75 万元、115 万元、136.8 万元、295.26 万元、238 万元、87.78 万元、71.82 万元、39.9 万元、15.96 万元、7.98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800 万元。

2015 年 7 月 20 日，北京德祥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对以上出资的土地使用权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京德鲁评报字（2015）第 009 号评估报告，评估值为 511.42 万元。公司对以上出资的土地使用权进行了使用权人变更，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取得了编号为乐国用（2015）第 CL221 号和乐国用（2015）第 CL222 号土地使用权。

2015 年 9 月 7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昌乐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滕广成	1,064.00	38.00	货币+无形资产
2	亓学宝	295.26	10.55	货币
3	刘莹	280.00	10.00	货币
4	丰云	280.00	10.00	货币
5	王建祥	279.30	9.98	货币
6	刘科	238.00	8.50	货币
7	杜增伟	140.00	5.00	货币
8	刘会	87.78	3.13	货币
9	刘志华	71.82	2.57	货币
10	孟宪习	39.90	1.42	货币
11	管延艇	15.96	0.56	货币
12	董玉莲	7.98	0.29	货币
合　计		**2,800.00**	**100.00**	**-**

注：上述土地系滕广成通过竞拍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根据山东省昌乐县人民法院出具的（2007）乐法执第 694 号民事裁定书，滕广成已足额缴纳土地出让金。

4、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10 月 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拟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 10 月 8 日出具的京永审字（2015）第 146125 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 2015 年 8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 31,301,801.92 元；根据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9 日出具的中和谊评报字[2015]11152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8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31,796,885.24 元。公司股份总数依据上述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股本 28,000,000.00 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 3,301,801.92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0 月 26 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京永验字（2015）第 21133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进行验证，

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2,800 万元。

2015年10月26日，股份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会议选举了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不存在股东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以及公司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的情况，也未发生追缴税费的情形。2015 年 11 月 12 日，昌乐县地方税务局和国家税务局开发区分局分别出具证明，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按时申报并足额缴纳各项税款，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性法规的要求，遵守各项国家税收管理法规，依法经营，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而被行政处罚的请况。

2015 年 11 月 17 日，潍坊中创文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700053411858A1-1 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 2,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滕广成，住所为昌乐县营丘镇政府驻地西一公里处，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工艺品包装纸、EVA 垫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滕广成	10,640,000	38.00	净资产
2	亓学宝	2,952,600	10.55	净资产
3	刘 莹	2,800,000	10.00	净资产
4	丰 云	2,800,000	10.00	净资产
5	王建祥	2,793,000	9.98	净资产
6	刘 科	2,380,000	8.50	净资产
7	杜增伟	1,400,000	5.00	净资产
8	刘 会	877,800	3.13	净资产
9	刘志华	718,200	2.57	净资产
10	孟宪习	399,000	1.42	净资产
11	管延艇	159,600	0.56	净资产

12	董玉莲	79,800	0.29	净资产
合　计		**28,000,000**	**100.00**	-

（六）子公司历史沿革和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未设立子公司及分公司。

（七）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公司第 1 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任期自 2015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滕广成，公司董事长，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内容。

2、亓学宝，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内容。

3、王建祥，男，196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7月至2000年2月，历任潍坊恒联纸业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分厂厂长；2000年3月至今，任昌乐科苑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5年10月，任中创有限董事；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丰云，女，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卓森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吉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金硕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创亿文化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8

月至2015年10月，任中创有限董事； 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杜增伟，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内容。

（二）公司监事

公司第 1 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陈泗举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 2015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1、李军礼，男，197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09 年 4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潍坊佳丽纸业有限公司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中创有限生产部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赵俊利，女，198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初中学历。2010 年 1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山东潍坊鲁德拖拉机厂统计员；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中创有限统计员；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陈泗举，男，197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中专学历。2009年3月至2012年7月，任昌乐锦华纸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部门经理；2012年8月至2015年10月，任中创有限研发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3 名，任期自 2015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杜增伟，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内容。

杨晓艳，曾用名，杨晓燕，董事会秘书，女，197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05 年 1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潍坊恒联浆纸

有限公司原料部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山东恒联光华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 年 5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潍坊恒联投资公司采购部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7 月，就任潍坊恒联美林生活用纸有限公司制造三部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中创有限总经理助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秘书。

范少华，财务负责人，男，198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英轩重工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5 年 9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中创有限财务负责人；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181.68	908.13	870.0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130.18	687.43	500.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130.18	687.43	500.47
每股净资产（元）	1.12	1.37	1.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2	1.37	1.00
资产负债率（%）	25.15	24.30	42.48
流动比率（倍）	2.89	2.22	1.41
速动比率（倍）	2.14	0.34	1.06
项目	**2015年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077.83	4,512.72	3,312.29
净利润（万元）	142.75	186.96	2.2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2.75	186.96	2.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7.79	186.96	2.2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7.79	186.96	2.24
毛利率（%）	9.13	8.87	4.17
净资产收益率（%）	18.81	31.48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6.84	31.48	0.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7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7	0.0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4.51	66.69	45.49
存货周转率（次）	4.66	15.18	4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7.64	9.01	-207.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	0.02	-0.41

注 1：除特别说明，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为合并口径数据。注 2：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注 3：每股净资产的计算公式为：每股净资产=各报告期末净资产额/股本。 注 4：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为：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各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产生的净额/加权平均股本。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　　称：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福春

注 册 地 址：　　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 公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电　　话：　　010-68573828

传　　真：　　010-68573837

项目负责人：　　王鹏

项目组成员： 肖富伟、安宁、白昱、孙玲玉、范润泽

（二）律师事务所

名　　称： 山东德衡（济南）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 徐宇辉

住　　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0567 号成城大厦 B 座 1 层

电　　话： 0531-80671888

传　　真： 0531-80671873

经 办 律 师： 刘志慧、周政瑜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国安大厦 13 层

电　　话： 010-65950411

传　　真： 010-65950411

经办注册会计师： 荆秀梅、李海燕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　责　人： 刘俊永

住　　所： 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电　　话： 010-67084076

传　　真： 010-67084615

经 办 人 员： 牛从然、孙珍果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　　话：　　010-58598980

传　　真：　　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　　话：　　010-63889512

邮　　编：　　1000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针对幼稚教育阶段儿童、K12 阶段学生，研发、设计 EVA 手工工艺板、彩色工艺剪贴纸等益智手工材料的文具用品生产企业。公司产品具有平面、立体环保印花图案，学生可充分发挥想象力，以剪、撕、贴、卷、戳、刻、画等方式将产品创作成一幅幅浮雕立体式作品，从而实现培养创新意识、开发大脑潜能的目的。公司产品通过国内经销商最终销往美国、德国、西班牙、墨西哥、巴西等国家。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学生益智手工材料。根据产品原材料的不同，公司主要产品分为 EVA 手工工艺板、彩色工艺剪贴纸及其他印刷品。

1、EVA 手工工艺板

EVA 手工工艺板，是 EVA 材料的新兴应用领域。EVA 材料具有安全、环保、柔软、耐用的优良特点，使其在高温、水泡、揉捏之下都不会引起大程度的变形，更不会对孩子造成任何伤害，是现代最安全、方便、优质的轻工业原材料。公司生产的 EVA 手工工艺板有普通 EVA、闪光 EVA、毛绒 EVA、花纹 EVA、印刷 EVA、荧光 EVA 等十几个品种，种类十分齐全，可制作成不同颜色、不同规格、不同图案的 EVA 手工工艺板，极大地满足了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EVA 手工工艺板类主要产品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样式	产品信息
1	普通 EVA 手工工艺板		该产品采用优质材料生产加工而成，颜色鲜艳、表面光滑、泡孔细密、弹性好，容易弯曲制作各种造型，可拼装各种益智玩具或者墙贴，安全、益智、环保、柔软、耐用。由于其特殊的性能，在高温、水泡、揉捏之下都不会引起大程度的变形。

2	闪光 EVA 手工工艺板		该产品表面涂有一层金葱粉，涂布后的金葱粉由于光线折射色彩绚丽，使制作后的产品更具观赏性，大大增强产品的吸引力，目前常用于制作各类 DIY 工艺品、儿童益智玩具等应用领域。
3	绒毛 EVA 手工工艺板		该产品使用优质材料生产，经后续加工而成，表面有一层绒毛，使制作后的产品更加逼真翻毛效果，常用于制作各类 DIY 工艺品、儿童益智玩具等应用领域。
4	花纹 EVA 手工工艺板		该产品使用特殊模具生产，纹路清晰，色彩鲜艳，常用于制作各类 DIY 工艺品、儿童益智玩具等应用领域。
5	印刷 EVA 手工工艺板		该产品由 EVA 经印刷加工而成，各种花色图案，为 DIY 手工制作增添许多乐趣，常用于制作各类 DIY 工艺品、儿童益智玩具等应用领域。
6	金葱 EVA 手工工艺板		该产品用超级闪光金葱粉印刷在 EVA 表面，各种图案，在光线折射下闪闪发光，常用于制作各类 DIY 工艺品、儿童益智玩具等应用领域。
7	荧光 EVA 手工工艺板		该产品颜色艳丽，为高档产品，生产工艺复杂，标准严格，常用于制作各类 DIY 工艺品、儿童益智玩具等应用领域。
8	拼条 EVA 手工工艺板		该产品由各种图案拼接，有国旗、彩虹等各种花款，常用于制作各类 DIY 工艺品、儿童益智玩具等应用领域。

各式各样的 EVA 手工工艺板可拼装各种益智玩具、墙贴以及一系列精美可爱的卡通造型作品，适合家长同孩子一起制作，增添亲子间的互动，培养孩子的动手能力及创新意识。以下为 EVA 手工工艺板制作而成的手工工艺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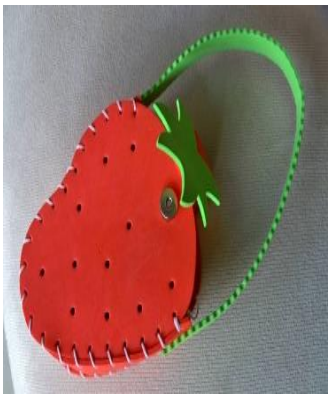

2、彩色工艺剪贴纸

彩色工艺剪贴纸主要包括彩色瓦楞剪贴纸、金葱工艺纸。

彩色瓦楞剪贴纸是由面纸、底纸组成，面纸通过特定工艺被加工成波形瓦楞，然后和底纸通过粘合而成。公司生产的彩色瓦楞剪贴纸共有 8 个品种，近百种花色，面纸表面可以印制靓丽多彩的图形。因契合环保的需要和国家相关政策的要求，由这类彩色瓦楞剪贴纸制作的 DIY 手工产品，被更加广泛地应用于教学设计和学生 DIY 手工课程，成为迄今为止长用不衰并呈现迅猛发展趋势的学生 DIY 手工课程的主要材料之一。

金葱工艺纸是在面纸表面附着一层金葱粉，经过烘干分切而成。该产品通过表面涂有的一层超级闪光的金葱粉，在光线照射下金光闪闪，可做各类纸艺创作品、贺卡装饰、用于布展等。

彩色工艺剪贴纸类主要产品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样式	产品信息
1	彩色瓦楞剪贴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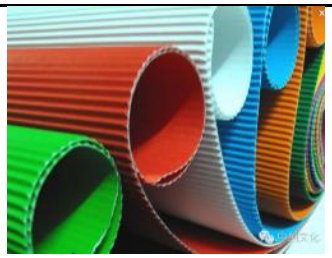	该产品正面有瓦楞、背面为平面，硬度类似两层纸箱纸，广泛应用于立体手工、纸雕、装饰品、各类纸艺创作品。

2	超闪瓦楞剪贴纸		该产品表面附有一层超级闪光的金葱粉，正面为瓦楞，光线照射下金光闪闪，可做各类纸艺创作品、贺卡装饰、用于布展等。
3	金属瓦楞剪贴纸		该产品由镀铝膜和纸板复合而成，色泽艳丽，反射性强，可做各类纸艺创作品、贺卡装饰、用于布展等。
4	烫金瓦楞剪贴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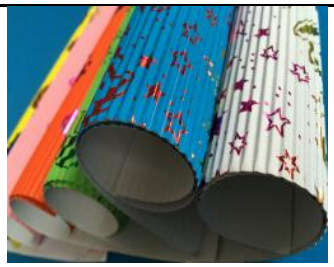	该产品表面烫金，各种图案供选，为高档产品，可做各类纸艺创作品、贺卡装饰、用于布展等。
5	荧光瓦楞剪贴纸		该产品为荧光色的瓦楞剪贴纸，广泛用于各类纸艺创作品、贺卡装饰、布展等。
6	珠光瓦楞剪贴纸		该产品为珠光色的瓦楞剪贴纸，广泛用于各类纸艺创作品、贺卡装饰、布展等。
7	印刷瓦楞剪贴纸		该产品为表面印刷的瓦楞剪贴纸，花色多样，印有各种图案包括卡通图案，使玩法更加有趣，广泛用于各类纸艺创作品、贺卡装饰、布展等。
8	金葱工艺纸		该产品表面涂有一层超级闪光的金葱粉，光线照射下金光闪闪，可做各类纸艺创作品、贺卡装饰、用于布展等。

彩色工艺剪贴纸用于学生手工课，以剪、撕、贴、卷、戳、刻、画等方法组成一幅幅浮雕立体式的作品，提高学生的动手能力，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使学生能够大胆地想像与表现，开发学生的大脑潜能。以下为彩色工艺剪贴纸制作而成的手工工艺品：

为了满足不同阶段孩子的需求，公司每种产品都配有不同等级的手工剪裁拼接指引图。在最高等级的产品中，不会配备任何指引，达到充分发挥孩子想象力与创作力的目的，随着等级的逐渐降低，所配备的裁剪拼接指引越详细，使得孩子能够在使用越来越高等级产品的过程中逐渐发散思维、开拓智力，从而达到科学益智的目的。

3、其他印刷类文具用品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样式	产品信息
1	印花薄页纸		高档全木浆薄页纸印花，印刷各种卡通或贴近生活的图案，品种多，花色全，常用于学生手工课材料，制作各种纸艺品等。
2	印花膜及 OPP 透明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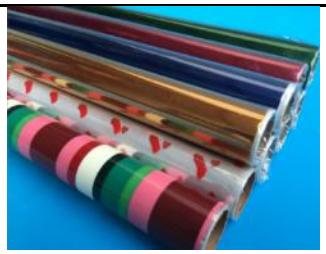	透明色的 OPP 膜和印花 OPP 膜，各种花款，图案漂亮卡通，常用于学生手工课材料，制作各种纸艺品等。

3	劳作本		由彩色卡纸、彩色印花纸、彩色透明膜、铝箔纸等各种手工课使用的纸、膜拼装在一起，使手工课的材料使用更方便、更全面，常用于手工艺品、学生手工课材料等。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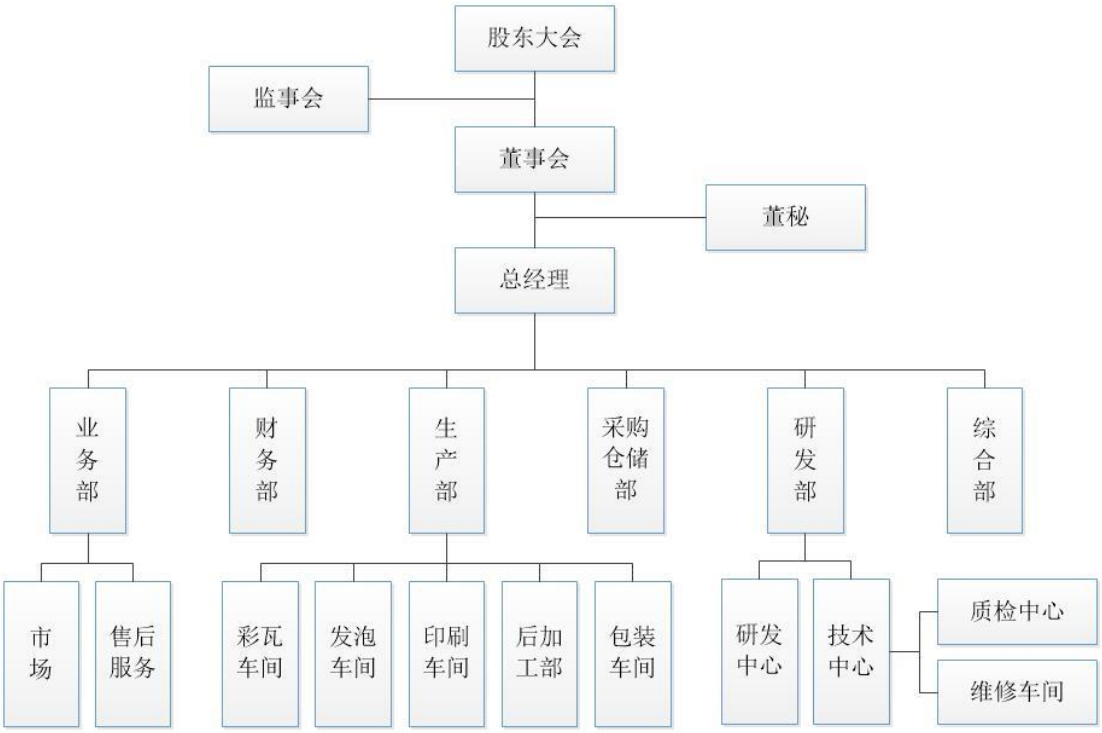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公司对客户需求评估分析后进行相应的产品设计，然后组织生产满足客户特定需求的学生益智手工材料，并完成销售。公司业务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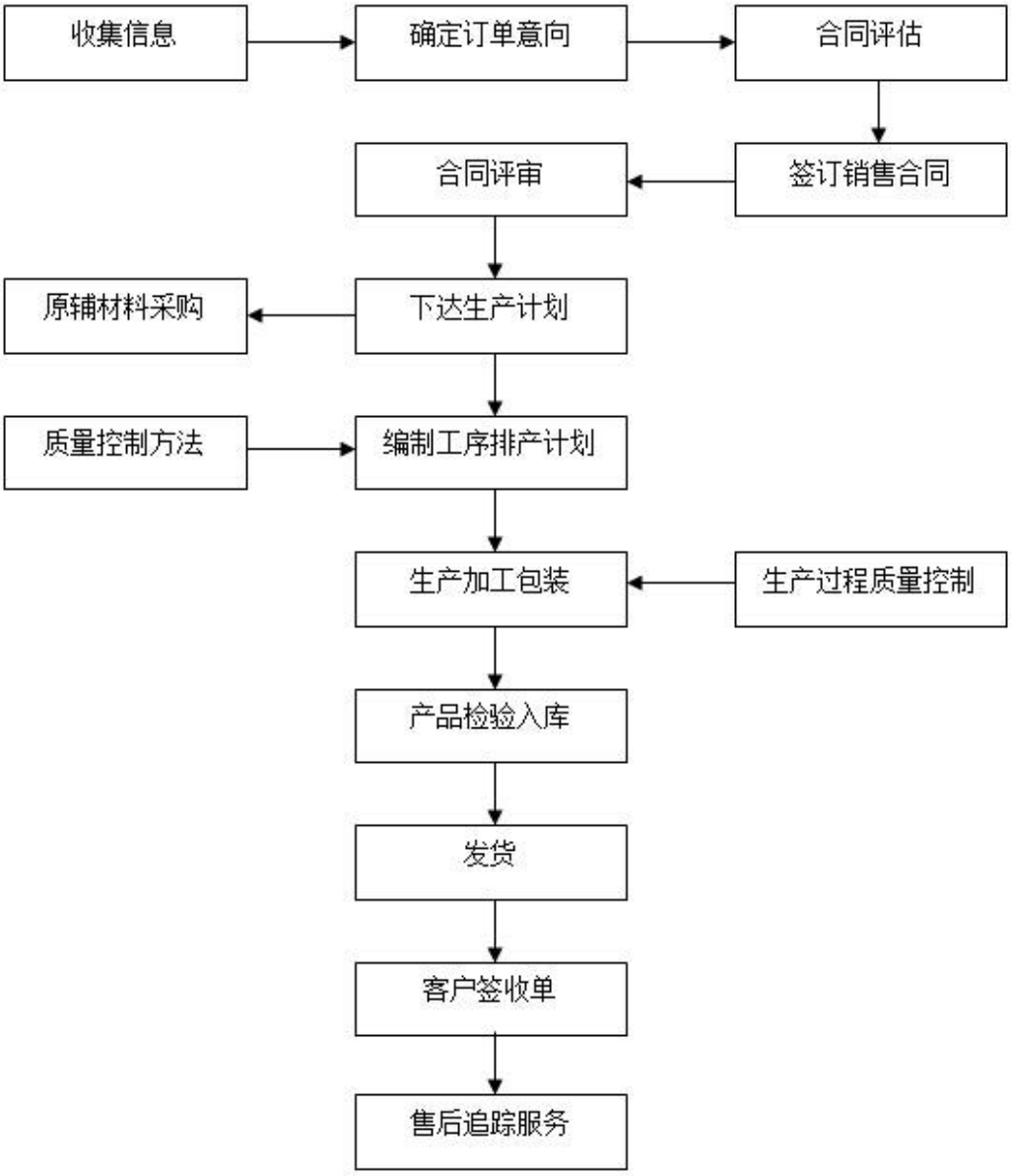

业务流程介绍：

1、收集信息

公司与各经销商建立了良好的沟通与反馈机制，积极进行关系维护，随时掌握市场动向及产品需求，及时进行沟通联系，并进行有效评估。

2、签订合同

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对收集到的信息（老客户可直接电话、传真、邮件签订合同订单）归纳总结得出客户的要求，对要求到现场签单的可由销售人员到需求厂

家进行洽谈签订合同。

3、订单审核

合同签订时，由技术、质量、生产、财务等部门组织对该订单进行审核、评审，该订单的技术指标、质量要求及价格、付款方式等是否符合公司的各项规定及生产、技术能力。

4、生产环节

订单签订后，由销售内勤把生产计划及订单生产内容下发给生产、技术、质量部门。

5、产品检验

该订单产品按要求生产加工完成后，检验人员根据客户产品质量要求及企业标准进行最终产品验收，并填写检验报告单、合格证。

6、包装

包装车间对已检验合格的产品按包装要求内容进行包装入库。

7、发货

由销售内勤开发货通知单，成品仓管对产品出库单签字后交销售内勤和财务，并由销售内勤进行现场查验，装车发货。

8、结算

公司产品的销售结算方式为：采取货到付款，部分长期合作客户给予 1-2 个月信用期。

9、售后服务

（1）货发出后，由业务员或销售内勤电话通知客户到货时间，并请客户收到货后给回复，货已收到。

（2）客户使用该产品期间，业务员要及时电话联系使用情况。

（3）公司产品质保期通常为发货起 6 个月，在 6 个月内如出现问题，客户

通知并附发质量问题现场照片，发至公司销售人员或销售内勤，收到信息后通知生产、技术及质量部门进行分析，并给出服务内容后，由销售人员进行沟通解决。

（4）每年由销售人员对各自的客户进行质量服务回访至少一次。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1、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情况

（1）超闪 EVA 泡棉喷粉技术

超闪 EVA 是 EVA 产品中市场占有量较大的特殊品种，广泛用于贺卡装饰、剪纸、剪贴画、幼儿园和学校活动环境布置、班会课、公开课教室布置等场合。

由于该行业产品属于新兴应用领域，很多后加工技术无成形工艺。在超闪 EVA 泡棉喷粉工序中，行业中标准做法为人工洒粉，极易造成产成品喷粉不均匀，质量低下。公司根据产品生产需求，对传统设备进行了改进，沿传动系统入料至出料方向增加了点胶装置、洒粉装置及喷胶装置，使超闪粉的喷洒更均匀、更牢固，同时设备操作简单、能耗低、用工少，极大地提升了产品生产效率及质量。

（2）大片泡棉高效切剖技术

泡棉又称环保 EVA，是一种常用手工工艺材料，它不含任何对人体有害、有毒物质。具有保温、防潮、耐腐蚀等一系列优越的使用特性。同时，EVA 还具有柔韧、质轻、密度好、富有弹性等特点。颜色丰富多彩，可根据客户需要定制。

目前，大片泡棉切剖缺乏专门的生产机械，还主要靠人力手持割刀手动操作，由于其特性，操作过程费时费力，效率比较低，切剖效果比较差。公司自主发明的泡棉剖切设备克服传统设备的不足之处，通过驱动装置使其自动切割，具有切剖效果好、效率高、省时省力的优点，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

（3）清洁环保拉毛工艺

传统拉毛机是将布匹、皮革等物料通过带有多个拉针的辊子，从而将物料表面划成毛绒状。目前物料易摩擦产生静电，拉毛所产生的毛绒大多吸附在拉毛过

后的物料上，生产出的物料经常产生掉毛的现象，影响了产品的质量；其余绒毛由于没有经过专业设备的处理，很容易产生绒毛四散的现象，不仅对工作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而且增加了处理的时耗，对公司的资源造成一定的浪费。公司自主研发的拉毛机在传统设备的基础上增加了除静电装置、抖毛装置及回收装置，使拉毛后产生的拉绒得到有效处理，避免了物料掉毛对环境的污染，有效改善了工人的工作环境。该设备具有自动化程度高、生产产品质量优异的特点。

（4）成熟的 EVA 泡棉生产工艺

公司拥有成熟的 EVA 泡棉生产工艺，具体包括原料选择及配比、反应过程中的温度压力与时间控制、高效合理的工艺步骤等方面。该项工艺技术是管理层依其多年的造纸行业经验及长期生产实践探索得出，可在保证产品质量的情况下，维持产品次品率处于极低水平，优于传统的 EVA 泡棉生产工艺。

2、公司研发基本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与工程技术人员 10 人，占总人数比例为 9.9%。公司注重研发投入，大力开发新产品、改进设备。公司目前成功研发并投入市场的产品项目有 19 项。

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类型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有效期（年）	取得方式
1	断片机	中创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520600835.0	2015.12.02	10	原始取得
2	切剖机	中创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520592460.8	2015.12.02	10	原始取得
3	一种切剖机	中创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520592456.1	2015.12.02	10	原始取得
4	一种拉毛机	中创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520592355.4	2015.12.02	10	原始取得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申请 4 项专利，其中实用新型

专利 2 项，发明专利 2 项：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申请号	授权申请日	进展
1	压纹机	中创有限	实用新型	201520600952.7	2015.8.6	公示
2	一种上粉机	中创有限	实用新型	201520592457.6	2015.8.3	公示
3	上粉机	中创有限	发明	201510482136.5	2015.8.3	审查中
4	拉毛机	中创有限	发明	201510482045.1	2015.8.3	审查中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滕广成，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内容。

杜增伟，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内容。

陈泗举，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公司监事”相关内容。

（2）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3）核心员工竞业禁止的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4、公司所取得的技术的明细，以及是否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取得的技术明细详见本节“（三）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之“2、专利”。

公司所有的知识产权中，专利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取得。公司自主研发取得的专利所有权人为公司，不涉及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或职务成果，不存在可预见的潜在纠纷，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与原就职单位的竞业禁止约定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也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公司产品所使用的技术真实合法，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不存在潜在纠纷。

公司对于核心技术，在技术层面上通过申请专利来实现法律保护，在核心技术人员层面通过签订保密条款来实现技术保护，实现公司的可持续经营。

5、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情况

公司尚未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不存在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

1、公司质量控制体系

目前，国内尚未出台学生益智手工材料在理化指标方面的质量标准。公司为了规范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制定了符合自身情况的“首检、过程检、流程切换点检”的三级质量检验制度，对操作要点和质量控制实现看板管理，建立质量数据分析控制程序，规范奖惩制度，实现质量管理前端控制。

（1）质量三检

①首检是指在流程的第一道工序实行质量检验，确保第一步就正确无误，以避免后续生产环节质量问题的扩大。

②过程检是指对生产过程上下道工序之间的互检，以及管理人员对生产过程的巡检和抽检，以确保每个过程环节操作正确，发现问题及时纠偏。

③流程切换点是指产品从一个生产（加工）流程结束到另一个生产（加工）流程开始的切换，由于切换点管理所属的不同，最容易发生质量问题，对流程切换点的质量检验，更好的实现质量前端控制。

（2）看板管理

①将生产操作流程及关键点的控制实现看板管理，细化分解操作步骤，量化关键点操作，图示与文字描述相结合，使各项操作一目了然，强化规范操作的习惯。

②将所有发生的质量问题、发生原因及应对策略全部实现看板管理，减少甚至杜绝同类产品质量问题重复发生。

（3）质量数据分析控制

公司建立了质量数据分析平台，对各产品的质量指标数据化并制定相应标准，每天由管理人员对上一日的产品实际质量数据进行比对分析，查找问题所在，及时惩戒并加以纠偏，杜绝同类质量问题重复发生。

2、公司所有产品均通过 SGS 检验

SGS 是 Societe Generale de Surveillance S.A. 的简称，译为“通用公证行”或“标准计量局”。SGS 公司创建于 1878 年，是全球鉴定、测试和认证服务的领导者和创新者，同时也是行业内公认的专业、质量和诚信最高标准的全球基准。

除了为世界 500 强企业等跨国公司提供服务外，SGS 还为众多中国企业带来“一站式”专业服务，SGS 的检验、鉴定、测试和认证服务为整个供应链提供信息保证，在国际贸易中，有效降低风险、便捷流程。作为国际公认的专业、质量和诚信标准，SGS 为中国企业带来权威的公信力，有助于市场行为的规范，切实维护了公众的利益。

公司委托 SGS 检测机构对公司产品进行了安全环保检测，以满足国外客户对产品安全环保性能的要求。所有产品均通过 SGS 安全环保检测，满足了国外客户的进口标准与要求。

序号	名称	检测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发证机构	有效期
1	SGS 测试报告	EVA-绿	SHAMLP1303503202	2013.03.18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2	SGS 测试报告	EVA-蓝	SHAMLP1303508702	2013.03.18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3	SGS 测试报告	EVA-紫	SHAMLP1303509302	2013.03.18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4	SGS 测试报告	EVA-棕	SHAMLP1303510402	2013.03.18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5	SGS 测试报告	EVA-红	SHAMLP1303510902	2013.03.18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6	SGS 测试报告	EVA-黄	SHAMLP1303511802	2013.03.18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7	SGS 测试报告	EVA（C）	SHAMLP1301386602	2013.01.3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8	SGS 测试报告	EVA（B）	SHAMLP1301390402	2013.01.3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9	SGS 测试报告	EVA（红色）	SHAMLP1309575102	2013.05.3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10	SGS 测试报告	GLITTER EVA	SHAMLP1302867002	2013.03.1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11	SGS 测试报告	EVA（C）-红	SHAMLP1302866502	2013.03.1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12	SGS 测试报告	EVA（C）-蓝	SHAMLP1302864502	2013.03.1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13	SGS 测试报告	EVA（C）-黄	SHAMLP1302860102	2013.03.1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14	SGS 测试报告	EVA（C）-绿	SHAMLP1302861302	2013.03.1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15	SGS 测试报告	EVA（B）-黄	SHAMLP1302861702	2013.03.1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16	SGS 测试报告	EVA（B）-红	SHAMLP1302862302	2013.03.1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17	SGS 测试报告	EVA（B）-绿	SHAMLP1302862602	2013.03.1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18	SGS 测试报告	EVA（B）-蓝	SHAMLP1302863002	2013.03.1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

（三）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注册商标专用权。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提交商标注册申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注册人
1		18121442	16	中创有限
2	中创文化	18121518	16	中创有限
3	中创文化	18121620	16	中创有限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软件著作权。

3、专利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 4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类型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有效期（年）	取得方式
1	断片机	中创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520600835.0	2015.12.02	10	原始取得
2	切剖机	中创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520592460.8	2015.12.02	10	原始取得
3	一种切剖机	中创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520592456.1	2015.12.02	10	原始取得
4	一种拉毛机	中创有限	实用新型	ZL201520592355.4	2015.12.02	10	原始取得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申请 4 项专利，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发明专利 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申请号	授权申请日	进展
1	压纹机	中创有限	实用新型	201520600952.7	2015.8.6	公示
2	一种上粉机	中创有限	实用新型	201520592457.6	2015.8.3	公示
3	上粉机	中创有限	发明	201510482136.5	2015.8.3	审查中
4	拉毛机	中创有限	发明	201510482045.1	2015.8.3	审查中

4、非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非专利技术。

5、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2 项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权利号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是否存在纠纷	是否存在抵押	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1	潍坊中创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乐国用（2015）第 CL221 号	2065.12.30	受让	使用中	否	否	513.66
2	潍坊中创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乐国用（2015）第 CL222 号	2055.12.30	受让	使用中	否	否	

（四）公司取得的业务资格和资质情况

本公司拥有 3 项相关业务资格和资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明内容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发证机构	有效期至
1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有机热载体锅炉	锅鲁 GC0611	2013.2.1	潍坊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3.25
2	印刷经营许可证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鲁）印证字 37G11B048	2015.3.1	潍坊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8.3.31
3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	37079605XR	2015.9.24	中华人民共和国潍坊海关	长期

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也不存在相关资质即将到期的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取得了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

司自成立以来认真遵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法规，依法经营，及时报送年检材料或年度报告，不存在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及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正在被该局立案调查情形。

（五）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六）主要荣誉和获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和奖项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获得时间	颁发单位
1	诚信民营企业	2015.01	潍坊市诚信民营企业评审委员会
2	潍坊市第三批创新型试点企业	2014.01	潍坊市昌乐县人民政府

（七）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成新率（%）
机器设备	699.66	108.28	84.52
电子设备	21.10	8.19	61.19
运输设备	23.86	4.61	80.66
合计	**744.62**	**121.08**	**83.74**

2、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	成新率（%）
发泡机	1	63.25	15.28	75.84
高倍率发泡成型机	1	58.55	16.59	71.67
22寸开炼机	2	47.61	13.49	71.67
涂布机烘箱	2	46.15	2.69	94.17
复合机	2	38.03	5.07	86.67
EVA设备	1	23.62	6.69	71.67
密炼机	1	23.50	6.66	71.67

熔接台-电接机	2	23.25	0.39	98.33
高压开关柜	1	20.11	5.36	73.35
合计	**-**	**344.07**	**72.22**	**79.01**

（八）公司员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员工 126 人，构成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人）	占比（%）
行政管理人员	11	8.73
生产管理人员	8	6.35
研发与工程技术人员	10	7.94
市场营销人员	2	1.59
生产人员	95	75.39
合计	**126**	**100.00**

2、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人）	占比（%）
30 岁以下	39	30.95
30-39 岁	47	37.30
40-49 岁	36	28.57
50 岁以上	4	3.18
合计	**126**	**100.00**

3、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比（%）
本科	2	1.59
专科	5	3.97
专科以下	119	94.44
合计	**126**	**100.00**

公司员工年龄总体较为年轻，30 岁以下和 30-39 岁员工占比总计达到员工总数的 68.25%，是公司业务发展的主导力量。从学历看，尽管专科以下人员占比 94.44%，拉低了公司整体的受教育程度，但这些员工以生产制造岗位中的操作工人为主。公司整体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相匹配。

4、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有员工126人，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全体员工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为：除97人自愿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养老金，22人自愿参加新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外，其他7人按照规定缴纳了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公司没有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存在因未按照法律规定给全体员工缴纳社保而被相关部门处罚和被要求补交的风险。公司股东滕广成、亓学宝、刘莹、丰云、王建祥、刘科、杜增伟、刘会、刘志华、孟宪习、管延艇、董玉莲承诺如下：在公司今后经营过程中，一定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合法、合规经营。若因公司社会保险和公积金问题被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追缴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自愿以相同金额的现金补偿给公司，不让公司权益受损。

（九）公司环保事项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 号），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根据《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等有关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经核查，公司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工艺品包装纸、EVA 垫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主要从事文具制造行业，不属于《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 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中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根据昌乐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材料，公司属于非重污染企业，未被监管部门列于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不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

2、公司建设项目履行的相关环保手续情况

2013 年 3 月，潍坊市环境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受潍坊中创文化用品有限公司委托对“工艺品包装纸加工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在采取一定措施前提下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讲该项目是可行的”。2013 年 3 月 28 日，昌乐县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出具了乐环审表字（2013）20 号审批意见，认为该项目在落实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后，能够满足环境保护要求，同意项目补办环保审批手续。项目建成后，向昌乐县环境保护局申请试生产，试生产三个月内向昌乐县环境保护局申请环保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2014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取得了昌乐县环境保护局乐环函（2014）41 号《关于潍坊中创文化用品有限公司工艺品包装纸加工项目试生产的批复》，同意公司工艺品包装纸加工项目投入试生产。

2014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取得了昌乐县环境保护局乐环验[2014]28 号验收意见，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和验收材料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环保管理制度健全，主要污染物基本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3、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公司对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造成环境不利影响的因素均采取了相应的保护措施，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遵守国家环保政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昌乐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公司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排放污染物达到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未受到环保行政处罚。

（十）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工艺品包装纸、EVA 垫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企业范围，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公司也不属于应办理安全设施验收的企业范围。

公司针对日常生产经营所面临的质量问题和职工职业健康问题，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相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安全制度，公司为员工配有必要的劳动防护产品并定期开展安全教育和培训，确保生产安全。

公司委托潍坊市雷电防护技术中心对公司直击雷、静电防护装置进行检测，出具了鲁（潍）雷（检）字[2015]C246 号检测报告，证明公司所测项目符合国家相应规范。

济南斯泰普咨询有限公司针对公司的安全生产情况出具了 APJ-（国）-334 号安全现状评价报告，证明公司生产装置符合法律、法规的安全生产条件的相关要求，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建立了安全组织机构，制定了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能够做到安全生产，从未发生大的安全生产事故。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5 年 11 月 10 日，昌乐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无违法违规证明》，确认自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十一）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1、按产品分类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EVA 手工工艺板	1,978.59	64.29	2,922.80	64.77	2,044.57	61.73
彩色工艺剪贴纸	595.85	19.36	1,139.29	25.25	1,011.68	30.54
其他印刷品	503.39	16.36	450.63	9.99	256.05	7.73
合计	**3,077.83**	**100.00**	**4,512.72**	**100.00**	**3,312.29**	**100.00**

公司主营产品主要由 EVA 手工工艺板、彩色工艺剪贴纸和其他印刷品等构成。报告期内，EVA 手工工艺板和彩色工艺剪贴纸的生产和销售是公司的核心业务，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份合计销售收入分别为 3,056.24 万元、4,062.09 万元、2,574.4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27%、90.01%、83.64%，销售金额呈上升趋势。

2、按地区分类业务构成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华南	2,399.05	77.95	4,065.18	90.08	2,827.57	85.37
华中	39.01	1.27	8.11	0.18	1.7	0.05
华东	611.33	19.86	421.57	9.34	477.76	14.42
华北	28.44	0.92	15.12	0.34	-	-
东北	-	-	2.74	0.06	5.26	0.16
合计	**3,077.83**	**100.00**	**4,512.72**	**100.00**	**3,312.2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通过位于华南地区的经销商环硕利进行销售，最终销往美国、德国、西班牙、墨西哥、巴西等国家，客户主要包括超市、实体店、当地经销商、学校等机构，公司收入地区分布相对集中，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逐渐增加业务人员数量，在巩固现有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国内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

3、按销售模式分类业务构成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经销收入	2,755.71	89.53	4,444.09	98.48	3,292.44	99.40
直销收入	322.12	10.47	68.63	1.52	19.85	0.60
合计	**3,077.83**	**100.00**	**4,512.72**	**100.00**	**3,312.2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产品通过国内经销商最终销往美国、德国、西班牙、墨西哥、巴西等国家。通过这种方式，公司可以最大化利用经销商的营销网络及客户资源，有利于销售规模的迅速扩张，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不断开拓直销客户，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直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0.6%、1.52%和 10.47%，直销收入不断增加。

（二）公司主要产品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的消费群体

公司是一家针对幼稚教育阶段儿童、K12 阶段学生，研发、设计 EVA 手工工艺板、彩色工艺剪贴纸等益智手工材料的文具用品生产企业。目标用户为 K12 阶段学生及幼稚教育阶段儿童，消费群体为适龄儿童及其父母。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2013 年度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2,827.53	85.36
济南三展纸业有限公司	249.90	7.54
青岛德鲁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9.77	3.31
青岛金拓普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48.24	1.46
山东大申进出口有限公司	29.22	0.88
合计	**3,264.66**	**98.55**
2014 年度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4,061.76	90.01
济南三展纸业有限公司	177.73	3.94
青岛德鲁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5.18	1.22

温州宏胜植绒有限公司	50.77	1.12
江西省粮油饲料进出口有限公司	44.64	0.99
合计	**4,390.09**	**97.28**
2015 年 1-8 月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2,399.05	77.95
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	321.41	10.44
济南三展纸业有限公司	135.65	4.41
江西省粮油饲料进出口有限公司	48.49	1.57
青岛德鲁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2.98	1.40
合计	**2,947.58**	**95.77**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公司同期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55%、97.28%和 95.77%，客户较为集中。公司成立至今主要通过经销商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进行产品的海外销售。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控制的企业，其中刘莹持股 66.67%，丰云持股 30%。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与环硕利之间的交易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达 85.36%、90.01%和 77.95%，公司与单一经销商的关联交易占比较大。这种情况的出现，与公司所处的历史发展阶段直接相关，公司正处于创业期，主要集中于生产研发及控制产品质量，通过借助关联方的营销渠道对外销售，同时生产能力有限，产品供应关联方及其他客户之后，产能利用率达到 100%，没有更多的生产能力对外销售。由于环硕利公司是业内知名进出口贸易商，具有成熟的销售团队和稳健国外客户资源，公司与环硕利长期稳定合作，价格公允，为公司迅速发展壮大奠定了基础。但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明显，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及对单一大客户存在一定依赖的风险。

2015 年 1-8 月，公司销售给关联方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部分印花薄页纸，合计金额为 321.41 万元，占 2015 年 1-8 月份销售收入的 10.44%，公司与其之间的业务往来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情况及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EVA 塑胶粒、原纸、色母、化工辅料和油墨等，主要使用的能源是水和电，各类成本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成本构成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315.02	82.78	3,412.23	82.97	2,663.52	83.91
直接人工	248.69	8.89	377.23	9.17	266.44	8.39
制造费用	232.96	8.33	323.09	7.86	244.17	7.69
其中：水电费	95.01	-	127.787	-	99.76	-
合计	**2,796.67**	**100.00**	**4,112.55**	**100.00**	**3,174.13**	**100.00**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份营业成本分别为 3,174.13 万元、4,112.55 万元、2,796.6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构成，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基本保持稳定，其中占比最高的是直接材料，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份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3.91%、82.97%、82.78%，随着工艺流程的改善和成熟，直接材料的占比逐步减少。

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中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金额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①2014 年公司生产人员数量与工资水平均较 2013 年增加，导致公司直接人工成本上升；②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新增生产设备较多，制作费用中折旧费和修理费支出较多。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直接材料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直接材料成本构成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EVA 塑胶粒	839.55	36.27	1,195.62	35.04	917.61	34.45
原纸	557.63	24.09	834.47	24.46	692.73	26.01
色母	340.16	14.69	484.43	14.20	371.8	13.96
金葱粉	222.81	9.62	317.31	9.30	243.53	9.14

化工辅料	107.94	4.66	153.71	4.50	117.97	4.43
油墨	81.96	3.54	194.46	5.70	118.29	4.44
其他	164.97	7.13	232.22	6.81	201.58	7.57
合计	**2,315.02**	**100.00**	**3,412.22**	**100.00**	**2,663.51**	**100.00**

公司产品的直接材料主要包括 EVA 塑胶粒、原纸、色母、金葱粉等原材料。油墨占比波动较大，主要是因为受油价价格波动影响导致。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2013 年度			
东莞市絮彩工艺品有限公司	309.16	11.14	金葱粉
东莞高马实业有限公司	304.92	10.99	色母粒
日照亚信工贸有限公司	209.76	7.56	塑胶粒
潍坊永新纸业有限公司	183.59	6.61	原纸
烟台市金星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45.30	5.24	塑胶粒
合计	**1,152.74**	**41.53**	**-**
2014 年度			
山东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70.56	11.83	塑胶粒
日照亚信工贸有限公司	346.88	8.72	塑胶粒
东莞高马实业有限公司	322.01	8.09	色母粒
东莞市絮彩工艺品有限公司	252.63	6.35	金葱粉
上海金葱实业有限公司	118.37	2.97	金葱粉
合计	**1,510.45**	**37.96**	**-**
2015 年 1-8 月			
日照亚信工贸有限公司	365.13	11.73	塑胶粒
上海金葱实业有限公司	246.13	7.91	金葱粉

山东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1.54	7.76	塑胶粒
东莞市絮彩工艺品有限公司	195.64	6.29	金葱粉
东莞高马实业有限公司	192.83	6.20	塑胶粒
合计	**1,241.27**	**39.88**	**-**

公司生产原料主要包括原纸、金葱粉、EVA塑胶颗粒、色母等。公司生产原料主要来源于供应商采购，供应商主要包括东莞市絮彩工艺品有限公司、日照亚信工贸有限公司、潍坊永新纸业有限公司、山东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东莞高马实业有限公司等，供应商具备相关业务资质。公司选择供应商主要考虑构建稳定的合作关系以及产品质量，降低采购成本。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合同标的金额在60万元以上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具有重要影响的主要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1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EVA 手工工艺板	2014.05.13	127.17	履行完毕
2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彩色工艺剪贴纸	2014.08.21	61.19	履行完毕
3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EVA 手工工艺板	2014.10.09	69.50	履行完毕
4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EVA 手工工艺板	2015.05.26	71.09	履行完毕
5	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	印花薄页纸	2015.08.13	61.96	履行完毕
6	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	印花薄页纸	2015.08.18	77.58	履行完毕
7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彩色工艺剪贴纸	2015.8.20	66.14	正在履行

8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EVA 手工工艺板	2015.8.15	61.94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合同标的金额在30万元以上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具有重要影响的主要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当期采购成本金额	成本占采购总成本的比重（%）	合同履行情况
1	青岛广恒源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3.04.23	34.99	34.99	100	履行完毕
2	东莞市絮彩工艺品有限公司	2013.06.08	31.85	31.85	100	履行完毕
3	东莞市絮彩工艺品有限公司	2013.08.03	39.20	39.20	100	履行完毕
4	东莞市絮彩工艺品有限公司	2013.10.17	53.90	53.90	100	履行完毕
5	潍坊永新纸业有限公司	2013.10.15	98.40	98.40	100	履行完毕
6	东莞市絮彩工艺品有限公司	2013.12.01	53.90	53.90	100	履行完毕
7	潍坊永新纸业有限公司	2014.01.1	49.20	49.20	100	履行完毕
8	潍坊永新纸业有限公司	2014.07.25	42.50	42.50	100	履行完毕
9	上海金葱实业有限公司	2014.12.10	39.90	39.90	100	履行完毕
10	潍坊永新纸业有限公司	2015.05.25	42.50	42.50	100	履行完毕
11	晋江市石达塑胶精细有限公司	2015.8.31	45.05	-	-	正在履行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借款情况。

4、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5、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	签署日期	租赁金额（万元/年）	租赁期限（年）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m^2）	剩余租赁年限（年）	合同履行情况
滕广成	2012.8.31	0.00	6	办公经营场所	20,708	4.8	正在履行

报告期内，公司无偿租赁公司共同控制人滕广成的房屋建筑物20,708平方米，作为生产经营用场所，其中6,917.31平方米办理了房产证，其他部分房屋正在办理中。根据当地政府出具的说明，滕广成所建建筑物不属于违章建筑，该建筑所处区域未纳入拆迁改造范围，房屋建筑物不存在被拆除的可能。

由于公司共同控制人滕广成已将房屋建筑物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增资至公司名下，但地上的房屋建筑物为滕广成个人出资所建，尚在滕广成个人名下，土地增资后造成了法律权属上的“房地分离”，因此，滕广成将上述房屋建筑物免费租赁给公司使用，以确保公司对土地实际占有、使用，未对公司利益造成损害。公司及滕广成共同出具承诺：后续房屋建筑物的房产证办理完毕后，公司将聘请中介机构对房屋建筑物进行评估，以评估值为作价依据，由滕广成将房屋建筑物一并增资至公司名下或由公司以公允价值购买，以解决上述问题。如因上述问题造成公司损失的，由滕广成个人承担一切责任。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文具制造行业，具备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服务体系，以市场为导向不断生产满足幼稚教育儿童及 K12 教育阶段学生需求的益智手工材料。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将在扩充产品种类的同时，着重提升产品附加值，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同时着力拓展与完善销售渠道，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营销策略使盈利规模在现有基础上实现大幅提升。

（一）研发模式

研发部密切关注新技术、新产品的发布与应用，广泛调研市场信息资料，根据产品市场调研和分析，提供市场信息及新产品动向，组织召开新品类立项会议并形成《立项报告》，对新技术应用进行研究。

公司实行市场化导向的研发模式。新品类从立项开始，就是基于市场导向，

有明确的客户群。一些研发项目通常由下游客户委托开发。公司通过设备改造与工艺改进相结合，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生产调试，通过不断尝试与改进，逐步开发出了闪光、毛绒、花纹、印刷、荧光等不同类别产品，满足了市场需求。

公司实行技术创新的考核和奖励机制。研发部门每年初制定年度技术创新指标，并层层分解到二级部门，引导研发部门围绕顾客需求进行技术创新，提高产品创意，并将创新成果与个人晋升、薪酬挂钩。同时公司还制订了专门的奖励制度，对员工创意成果给予精神及物质奖励。

（二）采购模式

公司下设采购部，负责采购的实施和管理，采购部在采购之前针对供应商产品质量、技术、综合实力等方面进行全面考察，对考察合格的供应商纳入重点考察及询价对象。公司对合格供应商采取“三比法”进行重点考察并确定最终供应商，所谓三比，即同样价格看质量，同样质量看付款条件。

公司对采购原材料制定了严格的验收程序：

原材料验收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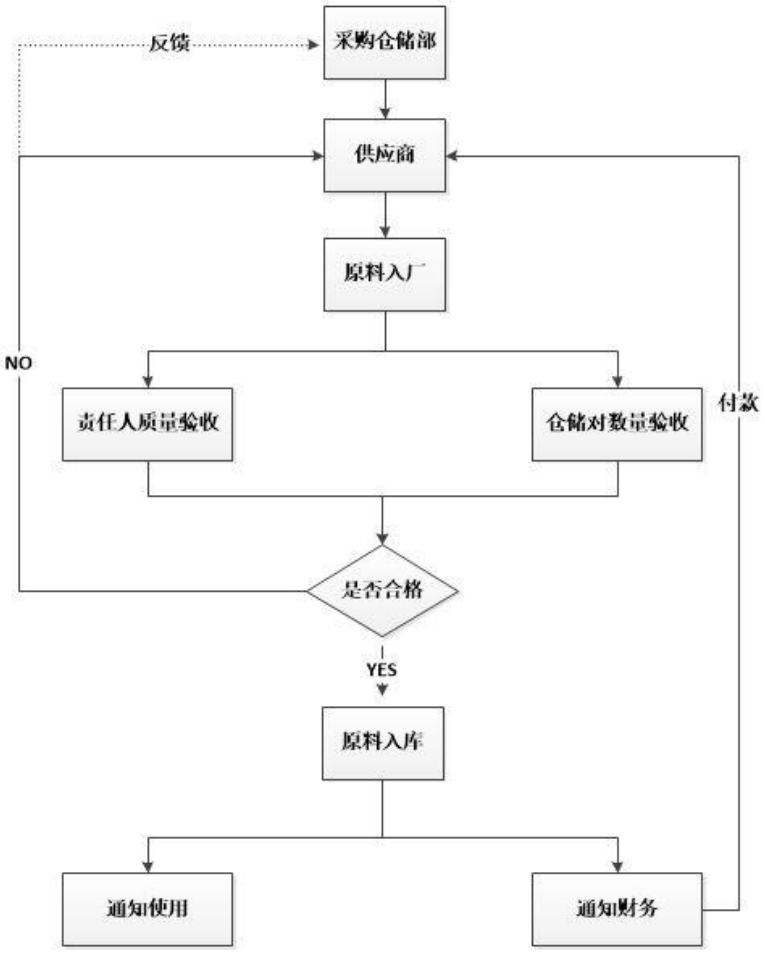

（三）生产模式

公司始终贯彻细节决定成败的方针，以零缺陷、精细化生产为标准。公司对细节的关注体现在采购、生产、加工、包装及售后服务等各个环节，除了对人、机、物的管理外，重视防错防误控制措施的实施。公司的生产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客户向公司下达订单后，销售部根据订单制定销售计划，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按照生产计划组织生产，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实施变更物资采购计划，协调生产资源配备，满足客户的个性需求，准时供货。公司在具体的生产、加工、包装的工作中，严格执行生产和服务运作控制程序，对产品检验、生产计划执行进行全程跟踪管理，保证公司产品质量。

（四）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通过国内经销商最终销往美国、德国、西班牙、墨西哥、巴西

等国家。这与公司所处的历史发展阶段直接相关，公司正处于创业期，主要集中于生产研发及控制产品质量，通过借助经销商的营销渠道对外销售。通过这种方式，公司可以最大化利用经销商的营销网络及客户资源，有利于销售规模的迅速扩张，提高市场占有率。

同时，公司不断开拓国内直销客户资源，与重点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提高国内市场的占有率。

未来，公司将构建“线上+线下”的立体营销网络，线上销售通过第三方电商、社交软件、自由论坛+电商的途径引导消费，线下销售通过学校、超市、培训机构等途径促成消费，线上线下营销相互配合、相互补充。

（五）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学生益智手工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公司重视产品研发、质量控制和工艺优化，注重形成自身的核心优势，根据客户提出的个性化产品要求，研发、生产并销售符合市场普遍需求的产品，从而获取收入、利润及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所售产品为 EVA 手工工艺板、彩色工艺剪贴纸，主要面向中高端市场。

未来，随着公司销售渠道的不断拓展与完善，公司将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营销策略实现盈利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业务线上营销渠道以第三方电商营销为主，社交软件、自营电商营销为辅，通过广告、线上营销活动等方式带动销售、引领消费，实现销售规模的扩张及利润的增长；公司业务线下营销渠道以现行的课上课下教育模式为指导，积极布局学校与培训机构，以超市作为有效补充，注重销售的体验感，实现盈利水平的提高。同时，公司还将继续增加研发投入，注重提升产品附加值，提高盈利水平。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 C（代码为制造业）—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代码为 2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文具制造（行业代码：C241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文具制造（代码为 C2411）；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消闲用品（代码为

13111110）。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管理体制

中国文教体育用品协会是全国文化用品行业企业组成的全国性行业组织，隶属于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该协会承担了文化用品制造业（C241）行业协调、产业引导、综合服务并实行专业化行业管理的功能。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类别	名称	出台时间	主要内容
法律法规	《产品质量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商业特许经营 管理条例》、《零售商促销行为管理办法》等	—	规范市场竞争行为，防止不正当竞争、打击假冒伪劣产品、保护消费者权益。
	《进出口玩具检验监督管理办法》	2009 年 3 月 2 日	对检验检疫机构和从事进出口玩具生产、经营企业的玩具进出口检验监督进行规定
	《国家玩具技术安全规范》	2011 年 10 月 1 日	对玩具安全标示、年龄分组、试用品、 赠品、安全测试做全新规定
	《出口玩具质量许可（注册登记）实施细则（试行）》	2007 年 8 月	对布绒、竹木、塑胶、乘骑、童车、电动、纸质、文具、软体、弹射、金属等类别玩具按照出口目的国或目标市场的相关技术法规和标准要求进行检测
产业政策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1 年 3 月 14 日	未来五年内，大力发展教育事业，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
	《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2011 年 10 月 15 日	努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并提出了到 2020 年的文化改革发展奋斗目标。其中，文件中首次明确提出“加快发展文化产业，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
	《文化产业振兴规划》	2009 年 9 月 26 日	着力培育一批有竞争力、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产品质量水平

			高的骨干文化企业。
	《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11 年 5 月 18 日	主要任务包括促进国内消费，增加多样化供给，提高文化用品等产业集中度等。

2、益智手工材料文具行业发展概述

（1）市场基本特征

益智手工材料文具用品为经常性消费品。通常，对益智手工材料用品有购买需求的最终用户（即儿童）属于经常性消费群体。手工制作是儿童教育的必备内容，可以充分调动儿童的想象力，锻炼其动手能力，是伴随儿童从幼稚阶段到高中阶段不可缺少的玩伴，因此该商品具有较高的客户粘性。

国内益智手工材料文具市场呈现出经常性消费群体庞大、品类多和热点更新快等特点，生产企业的新品研发能力对于抓住市场机遇尤为重要。对于 K12 阶段学生而言，功能性是基本前提，但手工文具的趣味性、时尚性、美观性才是其购买产品的首要考虑因素，一部动画的风靡能瞬间带动一系列周边产品的畅销，但在下一个新流行元素兴起的冲击下，市场热点可能迅速转移，随着新的流行元素变化而重新购买功能类同的产品，这对益智手工材料文具生产企业新品研发能力有着很高要求。

消费主体关注品质等多重因素。对于幼稚教育阶段儿童而言，其消费主体是孩子家长，此时产品的安全性、环保性为消费前首先要考虑的问题，这就要求学生手工文具要安全、环保、可靠。

（2）益智手工材料文具生产企业分布不均衡，行业专注度低

我国益智手工材料生产企业分布很不均衡，呈现这样一个特点：沿海多，内地少；南方多，北方少，大多数企业集中在沿海一带，绝大多数又分布于广东（潮汕）、福建（福州）、浙江（宁波）、上海和江苏五个沿海的省市。另外，我国益智手工材料文具行业专注度不高，多数生产企业由相关行业转型而来，且具有较大周期性及随意性，行业集中度低，行业竞争自由充分。

3、行业壁垒

（1）品牌知名度壁垒

品牌知名度是品牌文具企业保持长远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专注于品牌影响力的文具企业更能够逐步建立起稳定的、忠诚度高的消费群，文具业竞争方式也正由单一的价格竞争向技术、管理、品质、文化等多维度构成的品牌竞争转变。企业及其产品如果没有品牌知名度，在未来竞争中很难站住脚跟，但打造一个品牌又决非一朝一夕之功。根据国内外文具等消费品知名品牌建立经验来看，品牌知名度的建立是一个长期的积累和沉淀过程，需要建立在消费者长期的消费体验、企业多年的品牌管理基础上，少则十余年、多则数十年、上百年。塑造具备影响力及知名度的品牌形象对于新进企业而言，是一个极高的进入壁垒。

（2）销售渠道壁垒

销售渠道建设是国内文具企业抢占市场、获取竞争优势的重要手段。目前我国文具行业（尤其是学生文具）的零售终端渠道集中度较低，基本以个体商贩和小微销售公司为主。因此在中国市场上构建和完善覆盖范围广泛、物流高效率和信息化管理的批发、零售网络体系所需的资金投入大，管理维护难度高，人员素质要求严格。新进企业很难在短期内建立成熟的营销网络。

（3）持续创新、研发能力壁垒

持续的产品设计创新能够进一步强化产品在消费者心中的形象，更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这要求文具企业具有紧密贴近国内消费者的意识和极强的捕捉市场热点的能力。另外，文具企业要想保持领先于市场，就必须在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文具用品等方面建立起持续的技术研发优势，这需要企业在生产技术、工 艺与材料等方面有着长期的丰厚储备和专业的人才队伍以支持产品的持续创新。

（4）规模化生产壁垒

文具行业规模化生产建立在长期的制造技术及工艺积累基础之上。同时，文具行业产品种类繁多，需要根据市场需求不断调整产品生产，要求企业具备成熟、稳定的弹性生产能力，才能有效保证规模化生产中产品品质稳定并降低不良率。规模化生产及品质保证需要大量的实践经验积累和技术研发能力的配合，时间成本很高，新进企业难于在短期内实现。

（5）供应链管理能力壁垒

文具市场需要厂商在每年大量新品推出的同时，能够有效地管理新品设计、原材料采购、生产、铺货等供应链体系，并准确地基于市场的需求快速响应，准确预测产品趋势、测算新品产量，控制原材料和产成品的呆滞库存。因此，文具市场的领先企业需要具备快速供应链管理能力。

（二） 市场规模

1、全球益智手工材料文具市场规模巨大

据 GIA（Global Industry Analysts,Inc.）《2004 年世界文具行业研究报告》的分析估测，预计 2007 年全球办公用品市场容量约 4918 亿美元，其中广义的文具市场容量占 76％，约为 3738 亿美元。每年增长比较稳定，市场年均增长速度基本上在 4％左右。因此，预计 2015 年全球文具市场容量约 5114 亿美元。以益智手工材料文具市场占文具市场容量的 10%测算，2015 年全球益智手工文具市场规模将超过 500 亿美元。

2、K12阶段学生及幼稚教育阶段儿童基数庞大，国内市场前景广阔

公司主要产品为 EVA 手工工艺板、彩色工艺剪贴纸等学生益智手工材料产品，目标用户为 K12 阶段学生及幼稚教育阶段儿童。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0 年到 2013 年我国 K12 阶段学生总人数维持在 1.6-1.8 亿左右，学校总数维持在 30 万所左右，较为平稳。2013 年小学、初中、高中在校学生人数分别为 9,361 万、4,440 万和 2,436 万。从学前教育在校生人数看，11-13 年分别为 3,424 万、3,686 万和 3,895 万，预示未来几年小学入学人数稳中有升。K12 阶段稳定的大规模学生数量奠定了益智手工材料文具用品规模化发展的基础。以每人每年 50 元益智手工材料用品支出测算，全国每年益智手工材料用品的总销售额将在 75 亿元以上。

中国从 2005 年开始迎来第四波婴儿潮，截止 2013 年，0-6 岁婴幼儿童数量 1.4 亿。根据国家卫计委最新生育意愿调查显示，在 2013 年底国家放开“单独二孩”政策以后，全国约有 70%到 80%，即约 9,000 万育龄夫妻，有生育两个孩子的意愿和计划。联合国测算，2020 年中国婴幼儿数量将达到峰值，即 2.61 亿左右。在 2015 年 11 月，国家又全面放开二孩政策，更是推高了婴幼儿数量峰值。如此庞大的人口基数、稳定且持续增长的出生率，直接促使婴幼儿商品消费、教

育消费、娱乐消费、医疗卫生等产业规模达到 14,305 亿元。据调查显示，56.5%的家长把孩子教育投资列在首位，35%的城市家庭每月在孩子身上的幼稚教育费用支出在 500-1,000 元，10%的家庭每月用于孩子的教育费用支出高于 1,000 元/月，按照每个幼稚教育阶段儿童 200 元/月来算，幼稚教育行业的市场规模已超过 3,000 亿元，以教育支出中的 10%用于购买益智手工材料用品测算，幼稚教育阶段儿童益智手工材料用品市场规模超过 300 亿元。

3、国人教育观念转变，注重素质教育，对智力开发愈加重视

国外益智教育用品市场中，益智手工材料用品成新宠。随着中国教育从传统的知识教育转向智力开发，使得益智手工用品成为市场新卖点。目前的益智手工用品主要以动手为主，旨在提高孩子们的手指灵活能力，并锻炼他们的逻辑思维、创造力等综合能力。随着家长对孩子智力开发的愈加重视，家长在孩子身上的投入也会越来越高，益智手工用品的市场前景十分可观。

（三） 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是一家针对幼稚教育阶段儿童、K12 阶段学生，研发、设计 EVA 手工工艺板、彩色工艺剪贴纸等益智手工材料的文具用品生产企业。公司产品通过国内经销商最终销往美国、西班牙、德国、墨西哥巴西等国家。但是在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环境中，倘若公司未能准确研判行业发展的市场动态及发展趋势，及时进行技术升级及业务模式创新，伴随着其他同行业企业的不断发展壮大，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007 年以来Brent 和WTI 原油价格走势（美元/桶）

资料来源：wind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原材料为 EVA 塑胶粒、油墨等。虽然公司通过改进工艺技术、及时跟踪市场价格变化、询价比价采购等多种措施应对该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但该种原材料价格与原油价格波动有一定关系。虽然近年来原油价格走低，但石油价格受宏观经济波动、国内外政策环境等因素影响较大，使得以上措施无法保证能够完全消除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因此，如果未来该等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拥有成熟的 EVA 泡棉生产工艺，先后开发出“超闪 EVA 泡棉加工设备”、“泡棉剖切设备”、“自主创新的拉毛设备”等多项自主研发改进的设备，提高了产品生产效率和产能利用率，降低产品成本。为维系公司核心竞争力，严格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技术保密措施：（1）根据产品开发情况，逐步将研发成果、工艺技术申请专利，以获得专利法的保护；（2）制订《新产品研发立项管理制度》、《专利工作管理制度》，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商业秘密保密合同》，明确双方在技术保密方面的权利与义务；（3）不断探索与完善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制度，保持稳定的研发团队。尽管公司已采取上述技术保密措施，但仍然存在技术失密或者被他人盗用的风险。一旦技术失密，即使公司借助司法程序寻求保护，但仍需为此付出大量人力、物力及时间，从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4、人才匮乏的风险

企业间的竞争归根结底还是人的竞争，人才是企业最核心的竞争力。公司自2012 年成立以来通过快速发展使自身实力有了明显提高，但由于目前还是中小企业的现状使公司对高端人才的吸引力度并没有明显提高，如果人才匮乏的状况持续较长时间，将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及未来发展起到不利影响。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国家投入不断加大、国民收入持续增长、目标群体基数扩大、教育方式的转变等，都从主客观上不断扩大着益智手工材料用品行业的市场规模，也为益智手工材料文具行业的发展创造了绝佳的发展机遇。

（1）国家对素质教育的持续大力投入

国家对教育尤其是素质教育事业的持续投入将直接提高接受教育人口的数量及现有国民的文化水平，为国内益智手工材料用品行业快速发展持续注入新的动力，间接促进了该行业的发展。同时，国家投入教育经费将会有很大一部分用于学生用品采购，尤其是益智类产品，对益智手工材料行业的发展起直接促进作用。

2001 年至 2014 年，国家每年的教育经费支出基本保持超过国内 GDP 增速的两位数增长态势，支出由 2001 年的 4,637.66 亿元增长至 2014 年的 32,806.46 亿元，占 GDP 比例由 2001 年的 3.18%上升至 2014 年的 4.15%。

2001 年-2014 年政府教育经费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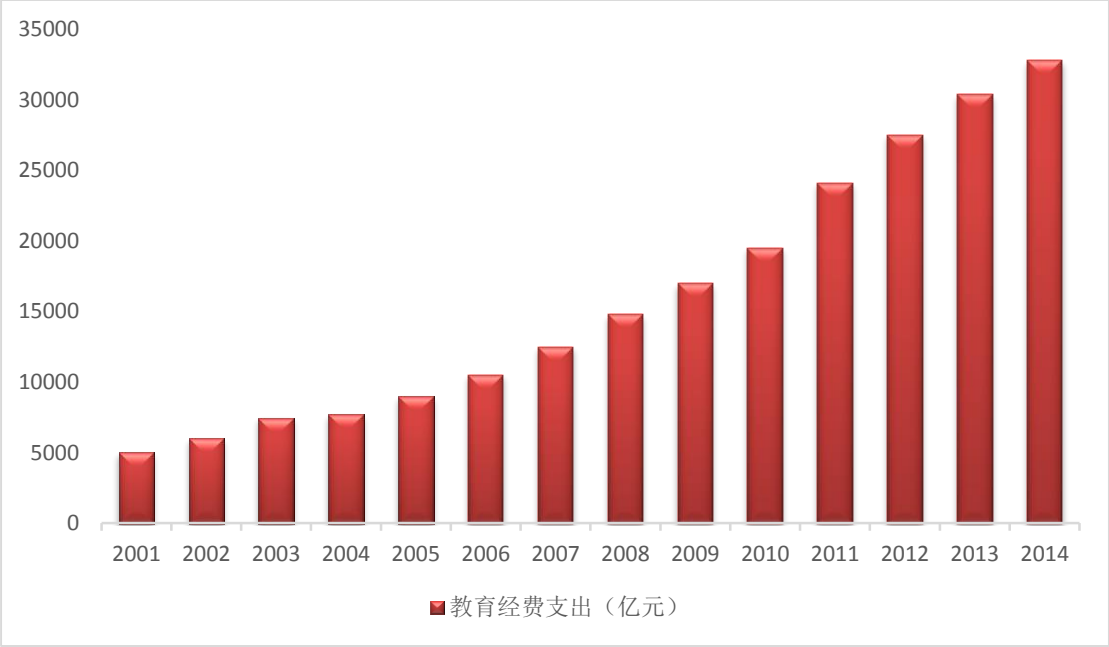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家将大力发展教育事业，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2014 年全国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虽然已达到 4.15%，但与目前世界平均 7%、发达国家 9%的教育投入占国内生产总值水平相比，未来国内的教育投入增长空间依然很大。持续的教育投入将直接促进益智手工材料用品行业的发展。

（2）居民人均收入持续增长为消费创造了经济基础

益智手工材料行业处于快速增长的国内消费市场环境中。城乡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增长，人们对于文化生活的需求更趋丰富，对于益智手工用品等文化用品的消费观念也在不断更新，国家对文化事业的支持也将持续加大力度，从而拉动文具市场的消费。2002 年至 2011 年，中国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的文化消费支出复合增长率分别达到 11.70%和 14.97%。国家统计年鉴数据显示，2001 年以来，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保持持续增长。2013 年中国城镇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纯收入分别达到 26,955 元和 8,896 元，2001 年以来的复合增长率分别达到 12.08%和 11.67%。据国家信息中心预测，2010 年至 2020 年间，中国零售业将保持每年 8%-10%的速度稳步增长，到 2020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将超过 20 万亿元。

图：我国城乡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变化情况（2001-2013 年）

在中国人传统的观念中，家庭无可替代，孩子是生命的延续，是未来的希望。中国家庭典型“4+2+1”的结构导致孩子已经成为家庭消费的核心，随着时代发展，80、90 后父母普遍拥有较高学历，且具备较高的消费能力，在 K12 阶段及幼稚教育阶段孩子的投入会越来越大。

（3）国际市场发展稳定，国内市场发展迅猛空间巨大

全球文具市场年均增长稳定。据 GIA（Global Industry Analysts,Inc.）《2004 年世界文具行业研究报告》的分析估测，其增长率保持在 4%左右，预计 2015 年将达到 5114 亿美元。以益智手工材料文具市场占文具市场容量的 10%测算，2015 年全球益智手工材料文具市场规模将超过 500 亿美元。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0 年到 2013 年我国 K12 阶段学生总人数维持在 1.6-1.8 亿左右，并且未来几年小学入学人数稳中有升。K12 阶段稳定的大规模学生数量奠定了益智手工用品规模化发展的基础。以每人每年 50 元益智手工用品支出测算，全国每年益智手工用品的总销售额将在 75 亿元以上。

据联合国测算，2020 年中国婴幼儿数量将达到峰值，即 2.61 亿左右。在 2015 年 11 月，国家又全面放开二孩政策，更是推高了婴幼儿数量峰值。如此庞大的人口基数、稳定且持续增长的出生率，直接促使婴幼儿商品消费、教育消费、娱

乐消费、医疗卫生等产业规模达到 14,305 亿元。据调查显示，56.5%的家长把孩子教育投资列在首位，35%的城市家庭每月在孩子身上的幼稚教育费用支出在 500-1,000 元，10%的家庭每月用于孩子的教育费用支出高于 1,000 元/月，按照每个幼稚教育阶段儿童 200 元/月来算，幼稚教育行业的市场规模已超过 3000 亿元，以教育支出中的 10%用于购买益智手工用品测算，幼稚教育阶段儿童益智手工用品市场规模超过 300 亿元。

（4）国人教育观念转变，注重素质教育，对智力开发愈加重视

国外益智教育用品市场中，益智手工材料成新宠。随着中国教育从传统的知识教育转向智力开发，使得益智手工材料用品成为市场新卖点。目前的益智手工用品主要以动手为主，旨在提高孩子们的手指灵活能力，并锻炼他们的逻辑思维、创造力等综合能力。随着家长对孩子智力开发的愈加重视，家长在孩子身上的投入也会越来越高，益智手工材料用品的市场前景十分可观。

2、不利因素

（1）行业立法滞后

目前益智手工材料在中国的生产缺乏相应的行业标准与监管体系，尤其是互联网销售的主流化，导致益智手工材料更加良莠不齐，大量的劣质产品极大程度上扰乱了正常市场秩序。行业立法的滞后，安全评价的缺失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益智手工材料用品行业的正常发展。

（2）行业发展水平较低

我国益智手工材料行业中，小规模生产厂家众多，产品差异化不大。产业集中度低、大规模企业少，不能有效引导行业的发展，行业的发展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3）国内市场需求尚未形成

我国是益智手工材料制造大国，但绝大多数产品销往国外，国内市场尚不成熟，亟需开发。同时国内益智手工材料用品品牌知名度低，消费者信任度不高，国内市场需求尚未真正形成。

（五）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公司益智手工材料用品生产行业产业链上游主要为 EVA 塑胶粒、原纸、色母、油墨、化工辅料等原材料生产行业，下游面对的是经销商、家长、学生、儿童。益智手工材料文具生产行业产业链关系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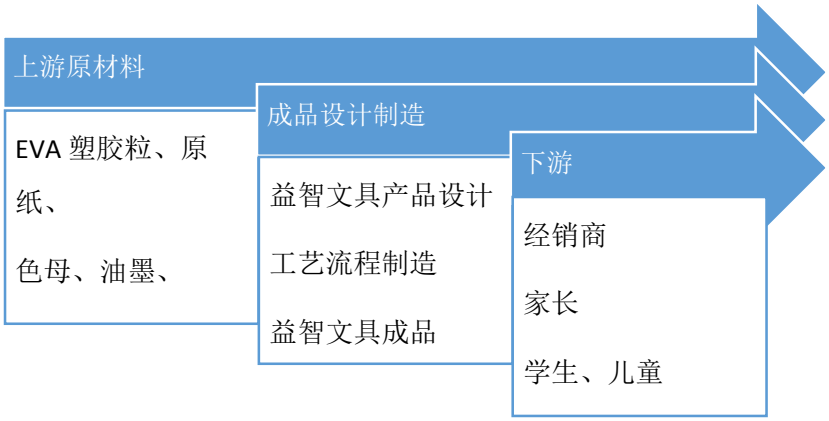

益智手工材料用品生产制造商所处的业务环节是：向上游 EVA 塑胶粒、原纸、色母、油墨、化工辅料及其他原材料供应商采购生产益智手工材料用品的原材料，并利用自身贴近消费用户、了解其实际需求的优势，向上游供应商反馈市场信息，帮助其了解市场需求、加快新产品推广速度。向经销商、家长、学生、儿童销售益智手工文具用品，结合用户的需求，研发并推出新产品，提升用户体验。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市场地位

目前全国学生益智手工材料用品生产企业可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企业为产品种类丰富、专注度高、具有一定规模的生产加工企业；第二层次企业为具有固定的几种产品、订单较为稳定的中小型企业；第三层次企业为从相关行业转型而来的企业，其根据订单情况协调生产但不专注于生产手工用品，专注度较低。公司作为北方较早生产学生益智手工材料的企业，秉承差异化、专业化的发展理念，不断建立产品线，丰富产品种类。公司不断发展创新，为顾客提供提供一站式的采购服务，方便快捷，极大增强客户粘性，提高重复购买率，公司在该行业属于第一层次企业。公司自成立初一直定位于学生益智手工材料用品生产制造商，

注重拓展环保材料种类，积极丰富产品线，以稳定的产品质量和优异的品质赢得了众多国内外客户的青睐。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生产同类产品的生产厂家多集中在江浙、福建、广东等地，北方相对较少。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1）福建三盛实业有限公司

福建三盛实业有限公司位于福建福州，注册资本 2500 万，是香港三盛实业在国内的独资企业，为国内较大规模的 EVA、PE、珍珠棉、XPE、IXPE 发泡及特种发泡的专业生产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福建三盛实业有限公司的业务领域由制鞋业扩展到体育、建材、装饰、家居、旅游、礼品、玩具、包装、保温、抗静电等众多领域。

（2）浙江新恒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浙江嘉兴，注册资本 3800 万，是一家规模化开发、研制 EVA 发泡材料的大型专业制造企业。多年来，致力于 EVA 等新材料的研发、制造，年产量达三十万立方米以上，产品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其近年来自主研发的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教育、科技、体育、电子、民用等社会各领域，在国内市场、尤其是华东地区享有盛誉，部分产品远销欧美市场。

（3）江门市维嘉利鞋材有限公司

江门市维嘉利鞋材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江门市，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注册资本 100 万，年营业额 1000 万左右，专业生产各色各样的 EVA 材料，来料加工成各种规格及尺寸的 EVA 花纹底片、箱包片，品质优良，价格合理，在行业中具备一定知名度。

3、竞争优势

（1）自主创新能力强，生产效率高

公司拥有多种自主研发设备，主要包括超闪 EVA 泡棉生产设备、泡棉剖切设备、拉毛设备及生产工艺等。公司已经获得 4 项实用新型专利，提交申请了 2

项实用新型及 2 项发明专利。

在超闪 EVA 泡棉喷粉工序中，行业中标准做法为人工洒粉，极易造成产成品喷粉不均匀，质量低下。公司根据产品生产需求，自主研发了超闪 EVA 泡棉生产设备，对传统设备进行了改进，沿传动系统入料至出料方向增加了点胶装置、洒粉装置及喷胶装置，使超闪粉的喷洒更均匀、更牢固，同时设备操作简单、能耗低、用工少，且确保生产的产品不掉粉，极大地提升了产品质量产品生产效率及质量。

传统泡棉切剖缺乏专门的生产机械，还主要靠人力手持割刀手动操作，由于其特性，操作过程费时费力，效率比较低，切剖效果比较差。公司自主发明的泡棉剖切设备克服传统设备的不足之处，通过驱动装置使其自动切割，具有切剖效果好、效率高、省时省力的优点，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

传统拉毛机是将布匹、皮革等物料通过带有多个拉针的辊子，从而将物料表面划成毛绒状。目前物料易摩擦产生静电，拉毛所产生的毛绒大多吸附在拉毛过后的物料上，生产出的物料经常产生掉毛的现象，影响了产品的质量；而其余的绒毛由于不具备专业的设备处理，则在生产车间内四散，影响了周围的环境，且处理起来费时费力。公司自主研发的拉毛机在传统设备的基础上增加了除静电装置、抖毛装置及回收装置，使拉毛后产生的拉绒得到有效处理，避免了物料掉毛对环境的污染，有效改善了工人的工作环境。该设备具有自动化程度高、生产产品质量优异的特点。

（2）产品线丰富，竞争力强劲

公司作为北方较早生产学生益智手工材料的企业，产品线齐全、种类丰富，可充分满足国内外客户的采购需求，做到一站式采购，方便快捷，极大地提高了重复购买率。在全国范围内，公司竞争对手企业多为转型而来，业务较为分散。公司自成立初一直定位于学生益智手工材料生产制造商，注重拓展环保材料种类，积极丰富产品线，以稳定的产品质量和优异的品质赢得了众多国内外客户的青睐。

（3）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

高质量的产品是品牌立于不败之地的基石。公司非常注重产品质量，制定了

严格的产品质量目标：半成品质量合格率 98%，逐年提高 0.2%，最终实现零缺陷生产；产品出厂合格率 100%；客户满意度 98%，逐年提高 0.2%。为了规范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公司制定了符合自身情况的“首检、过程检、流程切换点检”的三级质量检验制度，对操作要点和质量控制实现看板管理，建立质量数据分析控制程序，严肃奖惩制度，将质量管理实现前端控制。

4、竞争劣势

（1）规模相对较小

公司自 2012 年成立以来，学生益智手工材料用品业务快速发展。虽然公司通过积极拓展市场积累了相对稳定的客户资源。但是随着全国乃至全球益智手工材料市场的快速增长，市场需求不断提升，公司仍然需要进一步完善销售体系，以满足各项产品大力推广的需求。

（2）市场知名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随着公司产品种类的丰富、市场的开拓以及销售额的迅速增长，公司在益智手工材料文具行业已经形成了一定的知名度，但与国际一流品牌相比，公司的市场占有率还存在相当的差距，业务规模和市场知名度还有待提高。

（3）公司产品销售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较高，国内市场占有率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通过借助关联方的营销渠道对外销售，国内市场占有率较低，关联方销售占比较高，这与公司所处的历史发展阶段直接相关，公司正处于创业期，主要集中于生产研发及控制产品质量，同时生产能力有限，产品供应关联方之后，没有更多的生产能力对外销售。公司正在大力开展国内市场，已经与温州宏胜植绒有限公司、天津瑞祥永和橡塑有限公司、天津鸿开同益科技有限公司等建立了合作关系，公司将重点开发国内市场，提高国内市场的占有率。

七、未来发展规划

（一）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秉承“以人为本、以质取胜、诚信至上、持续改善”的经营理念，恪守“持续改进、为客户提供最好服务”的质量管理理念，以发展成为

“中国益智手工领导品牌”作为企业愿景，专注于为 K12 阶段学生及幼稚教育阶段儿童提供高品质的学生益智手工用品。

（二）公司未来三年具体发展规划及目标

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目标是在巩固现有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充分结合线上线下销售的优势，完善销售渠道，加强产品文化创意性，以发展成为“中国益智手工领导品牌”作为企业愿景。围绕上述发展目标，公司制定了如下的发展规划：

1、业务发展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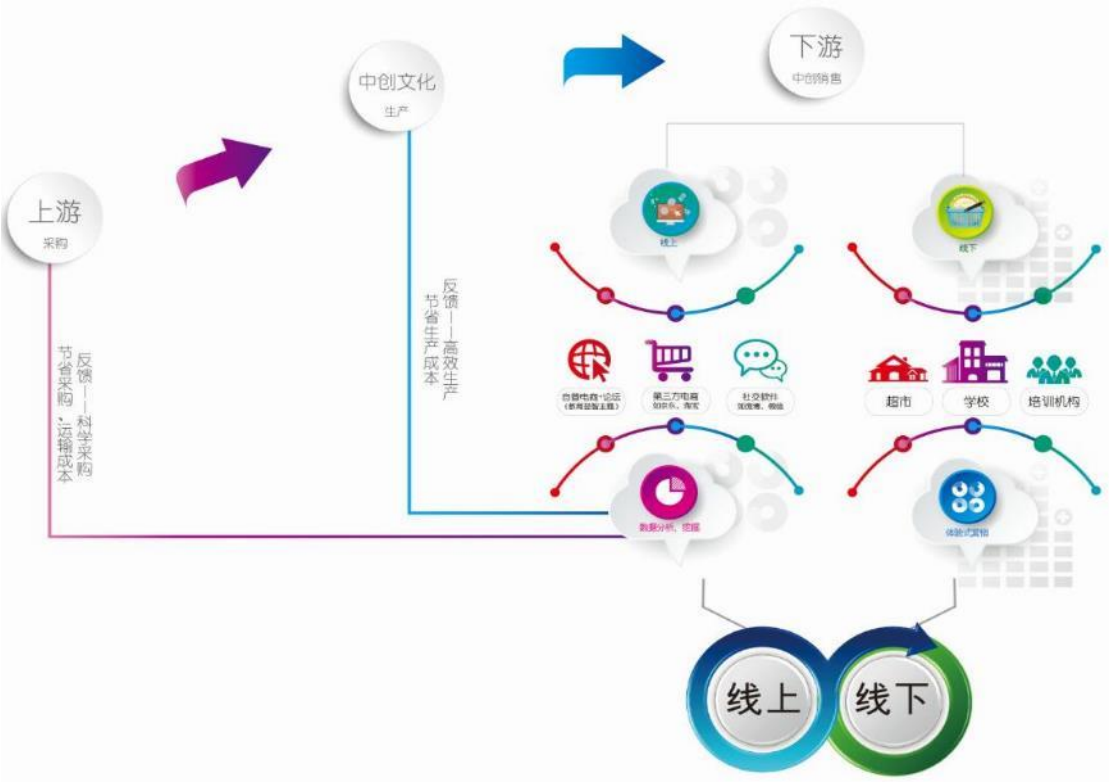

在巩固现有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的基础上，公司计划在未来三年针对国内市场进行积极开拓。

（1）线下：

a.超市。挑选优质产品进驻超市，首先选择学校周边的中小型超市，在市场反应积极的情况下，进驻大型商超；

b.学校。向学校手工课免费提供公司产品，并配备专业人员同手工课教师交

流经验、接受反馈。在此过程中养成学生的使用习惯，加大对家长群体的营销力度，配以学校教师的推荐，提高产品销量及用户忠诚度；

c.培训机构。精选合作培训机构，并共同开设益智手工主题课程。

d.幼教机构组织。从幼儿园、幼教培训机构等途径推广公司产品，从小培养孩子对公司产品的消费习惯。

（2）线上：

a.第三方电商，如淘宝、京东等。以第三方电商为起点，加大宣传投入，短时间内提高品牌知名度，以高质量产品及信誉提高产品销量；

b.社交软件，如微博、微信等。在社交软件中进行多方式的营销宣传，利用明星大 V 转发产品微博、制造网络热点等方式加强用户与产品间的互动，快速提高产品知名度；

c.论坛（教育益智主题）+自营电商。构建教育益智主题论坛，为益智类产品用户、爱好者、设计人员提供一个互动交流的平台。不但能够使消费者之间更加顺畅地交流，以口碑传播的方式提高论坛流量及活跃度，更能使设计人员及时了解市场变化及需求，设计出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自营电商配合论坛营销，能够满足消费者的一站式要求，方便快捷，保证了用户粘度。

（3）线下线上相结合

线上营销注重宣传、消费的受众度与用户量，公司将注重对数据的挖掘与整理分析。线下营销注重用户的体验感，是对线上营销的配合与补充。公司将配备专业的营销人员与市场分析人员，做到线上线下的充分结合，适应市场的快速变化，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

2、文化创意发展计划

文化创意部将在公司管理层的统一领导下，以提高产品附加值为部门首要职责，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研发设计出消费者喜爱的创意，与公司产品有效整合，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

（1）广泛收集少儿益智、智力开发方向最新动态及信息，扑捉市场热点，

诸如最近一段时间内火爆的动漫作品、风靡的娱乐节目、娱乐体育明星、弘扬社会主义美德的事迹等。对市场及消费者情况做深入系统调研，为创意研发做好铺垫；

（2）在对市场做出充分了解的前提下进行创意开发与设计，创意不但要符合消费者的最新需求，还要能考虑到产品的成本、公司的生产能力等因素，以便与公司产品完美契合；

（3）在论坛、电商等平台积极推广公司创意，在产品创意、玩法上与消费者进行良好互动，在把公司的创意、设计宣传出去的同时，吸引更多潜在消费者的注意，让更多的人加入进来，以提升企业知名度与产品市场占有率。

3、供应链协同发展计划

经大数据分析，公司可得到市场分布区域、市场需求季节性变化等一系列结论与指标，根据分析结果公司对未来的采购、生产等方面做出适应性调整，以实现高效生产、节省采购成本、库存成本的目标，并最终实现整个供应链的协同发展。

（三）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在核心业务不断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将筹备建立专业化的文具仓储基地，将闲置的仓储区域划片出租给文具商、个体经营者，整合该区域物流数据、销售数据，进行充分的数据挖掘与分析，并据此预测出消费习惯与趋势，并以此为契机，展开大平台战略，充分发挥线上大数据与线下文具仓储物流的优势，逐步完善建立起综合益智手工产业，打造行业发展的领导品牌。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之初，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立了董事会，未设监事会，仅设监事一名，董事和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有限公司股东、股东会、董事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董事会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2015年11月17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公司董事会由5人组成，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执行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的财务进行检查、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目前公司设董事长一名、总经理一名，财务负责人一名，董事会秘书一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会议、1次监事会会议和1次职工代表大会，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公司三会运行基本情况良好。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股份公司在今后的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的《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充分考虑召开的时间和地点以便于股东参加。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八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三）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四）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具体规定为：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但是如果公司股东均属于关联股东，回避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情形下，为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关联股东可不予回避。关联董事不得参与审议和列席会议讨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议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各部门管理制度汇编》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行政管理等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目前公司财务部门有人员 3 人，学历均在专科以上，持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工作年限较长，具备良好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工作经验。公司设有财务主管、总账会计、及出纳等岗位，在会计机构内部和会计人员中建立岗位责任制，定岗定编，明确分工，各司其职。目前，公司的财务人员能满足财务核算的需要。

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六）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较大关联交易和资金往来，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

公司治理机制存在的不足之处主要在于公司董事会目前尚未聘请独立董事，公司今后根据自身的发展，将聘请独立董事，弥补这一不足，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将进一步的健全和完善，以适应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需要。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没有发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分开

公司合法拥有独立的研发、财务、原材料供应和产品销售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亦不存在其他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公司在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自公司成立以来，不存在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侵害或者操纵公司利益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更加规范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关联交易占比较大，主要是基于关联企业强大的营销能力和稳定的客户资源。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实行市场化的交易机制，源于公司处于创业期，主要集中于生产研发及产品质量的控制，通过借助关联方的营销渠道对外销售，同时生产能力有限，产品供应关联方之后，没有更多的生产能力对外销售。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在销售上存在对关联方环硕利公司的依赖，但公司还可以通过众多其他贸易公司对外，企业选择空间大，同时随着公司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先后与国内客户温州宏胜植绒有限公司、天津瑞祥永和橡塑有限公司和天津鸿开同益科技有限公司建立了合作关系，降低了对关联方深圳环硕利的依赖，另一方面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所以不会对公司经营独立性造成影响。

（二）资产分开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机器设备、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已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采取了防范措施和作出了相应

的制度安排。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在资产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三）人员分开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员工独立于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已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四）财务分开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五）机构分开

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也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两年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三）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及执行情况

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障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规范发展。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滕广成、亓学宝、杜增伟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亓学宝还持有昌乐县科苑纸业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昌乐县科苑纸业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昌乐县科苑纸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10 日，现持有昌乐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7072522800374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亓学宝，注册资本 1800 万元人民币，住所昌乐县经济开发区新昌北路 369 号，经营范围：特种纸制品（水果套袋纸、耐磨纸）加工、销售；造纸助剂、造纸原料销售及以上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昌乐县科苑纸业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亓学宝	684.00	38.00
2	王建祥	630.00	35.00
3	刘会	198.00	11.00
4	刘志华	162.00	9.00
5	孟宪习	90.00	5.00
6	管延艇	36.00	2.00
合计		**1,800.00**	**100.00**

科苑纸业的经营范围为特种纸制品（水果套袋纸、耐磨纸）加工、销售；造纸助剂、造纸原料销售及以上产品的进出口业务。科苑纸业与公司主营业务差别较大，虽然经营范围中都包括纸制品的生产及进出口业务，但具体产品种类不同，科苑纸业主要生产特种纸制品（水果套袋纸、耐磨纸），而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学生益智手工材料文具用品，根据产品原材料的不同，公司产品可分为彩色工艺剪裁纸、EVA 工艺手工板等，两者产品差别大，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业务，所以不构成同业竞争。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5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

1．截止本承诺书出具之日，本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中创文化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中创文化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本人与中创文化不构成同业竞争。

2．本人不利用对中创文化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中创文化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3．本人承诺自身不从事，并保证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包括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除中创文化以外的其他公司、实体不从事与中创文化有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投入，且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中创文化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实体等。

4．若中创文化进一步拓展其产品或业务范围，本人承诺自身并保证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实体将不与中创文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中创文化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的，本人承诺并保证促使本人控制的公司、实体通过停止生产经营、转让等形式退出竞争。

5．本人承诺本承诺函旨在保证中创文化全体股东之利益作出。

6．本人承诺本承诺函的每一项承诺为独立可操作的承诺，任何一项承诺无效或被终止将不影响其他承诺的有效性。

7．如违反上述任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中创文化及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费用的支出。

8．该承诺自签字之日生效，该承诺函所载各项承诺事项在本人作为中创文化股东期间以及自本人不再为中创文化股东之日起两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滕广成	董事	10,640,000	38.00
2	亓学宝	董事	2,952,600	10.55
3	丰云	董事	2,800,000	10.00
4	王建祥	董事	2,793,000	9.98
5	杜增伟	董事兼总经理	1,400,000	5.00
6	李军礼	监事	-	-
7	赵俊利	监事	-	-
8	陈泗举	监事	-	-
9	杨晓艳	董事会秘书	-	-
10	范少华	财务负责人	-	-
合计			**20,585,600**	**73.53**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和做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目前所有合同及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1）公司管理层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3）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的声明；（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不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的书面声明；（5）公司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书面声明；（6）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声明。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在公司现任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亓学宝	董事	昌乐县科苑纸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建祥	董事	昌乐县科苑纸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丰云	董事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丰云	董事	深圳市创亿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丰云	董事	深圳市吉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丰云	董事	深圳市卓森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丰云	董事	深圳市金硕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杨晓艳	董事会秘书	潍坊市中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亓学宝	董事	昌乐县科苑纸业有限公司	684	37
王建祥	董事	昌乐县科苑纸业有限公司	630	35
丰云	董事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90	30
丰云	董事	深圳市创亿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00	70
丰云	董事	深圳市吉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	100
丰云	董事	深圳市卓森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0.1	1
丰云	董事	深圳市金硕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0.1	1
杨晓艳	董事会秘书	潍坊市中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0.3	30

上述企业的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与中创文化的主营业务存在一定区别和差异，未从事相同或相竞争业务。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是否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11月17日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24个月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最近24个月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最近二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人员存在变动，主要原因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依法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选举了5名董事和3名监事，并进一步充实了经营管理团队，这有利于公司今后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对公司的责任。

（一）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之初，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立了董事会、未设监事会，仅设监事一名，董事和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王鸿燕为公司董事长，刘莹、丰云、郝洪彬、滕广成为公司董事，同时滕广成兼任总经理，郝洪胜为监事。

2015 年 8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选举滕广成为公司董事长，并聘任其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解散原董事会，选举滕广成、亓学宝、王建祥、丰云、杜增伟为公司董事，免去郝洪胜公司监事职务，选举陈泗举为公司监事。

（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2015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滕广成、亓学宝、王建祥、丰云、杜增伟为公司董事；选举李军礼、赵俊利为非职工监事，与 2015 年 10 月 2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陈泗举组成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选举滕广成为董事长、聘任杜增伟为总经理，聘任杨晓艳为董事会秘书，范少华为财务负责人；公司召开监事会，选举李军礼为监事会主席。

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无重大变化，报告期

内营业收入和利润均保持增长，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1,839.30	10.59	112.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351.08	51.91	76.66
预付款项	60.83	13.10	204.4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76	-	-
存货	784.14	415.22	126.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3,038.11**	**490.82**	**519.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25.25	416.63	349.31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513.66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6	0.68	1.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3.56**	**417.31**	**350.32**
资产总计	**4,181.68**	**908.13**	**870.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67.41	159.47	105.84
预收款项	17.16	0.61	8.65
应付职工薪酬	65.08	3.31	-
应交税费	101.27	57.31	5.07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400.58	-	25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051.49**	**220.69**	**369.57**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051.49**	**220.69**	**369.57**
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	-	-	-
股本	2,800.00	500.00	5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8.74	18.74	0.05
未分配利润	311.44	168.69	0.4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130.18**	**687.43**	**500.47**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3,130.18**	**687.43**	**500.4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81.68**	**908.13**	**870.04**

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一、营业收入	**3,077.83**	**4,512.72**	**3,312.29**
减：营业成本	2,796.67	4,112.55	3,174.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1	7.11	0.42
销售费用	24.58	45.54	60.30
管理费用	68.21	99.01	71.90
财务费用	-0.57	0.17	0.76
资产减值损失	15.89	-1.30	1.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70.53**	**249.64**	**3.23**
加：营业外收入	20.00	-	-
减：营业外支出	0.06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90.47**	**249.64**	**3.23**
减：所得税费用	47.72	62.68	0.98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42.75**	**186.96**	**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75	186.96	2.24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37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37	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2.75**	**186.96**	**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75	186.96	2.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13.44	5,215.38	3,685.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23	0.27	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4.66	5,215.66	3,685.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34.16	4,589.97	3,493.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42	434.43	310.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34	93.47	2.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0	88.78	8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7.03	5,206.65	3,89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4**	**9.01**	**-207.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20	110.45	158.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0	110.45	15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0**	**-110.45**	**-158.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27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27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27**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8.70**	**-101.44**	**-365.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9	112.03	477.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9.30**	**10.59**	**112.0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1-8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	-	18.74	168.69	-	687.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	-	18.74	168.69	-	687.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2,300.00	-	-	142.75	-	2,442.75
（一）净利润	-	-	-	142.75	-	142.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42.75	-	142.7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0.00	-	-	-	-	2,3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2,300.00	-	-	-	-	2,3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00.00	-	18.74	311.44	-	3,130.1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项　　目	2014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	-	0.05	0.42	-	500.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	-	0.05	0.42	-	500.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	-	18.70	168.27	-	186.96
（一）净利润	-	-	-	186.96	-	186.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86.96	-	186.9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18.70	-18.7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18.70	-18.70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	-	18.74	168.69	-	687.4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项　　目	2013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	-	-	-1.77	-	498.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	-	-	-1.77	-	498.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	-	0.05	2.20	-	2.24
（一）净利润	-	-	-	2.24	-	2.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2.24	-	2.2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0.05	-0.05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0.05	-0.05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	-	0.05	0.42	-	500.47

二、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8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京永审字（2015）第 146125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只包括公司本身。

2、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无新增或减少子公司情况。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

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7、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按账龄组合	按账龄状态	采用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证明该款项确实无法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确凿证据证明款项在未来回收的可能性较小，对该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照未来预计无法收回的金额提取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存货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期末存货的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

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核算；包装物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核算。

9、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10	5	9.5
电子设备	3-5	5	31.67-19
其他设备	3	5	33.33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0、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1、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

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1）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

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4、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在发出商品并经过客户验收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确认为收入。

15、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当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根据补助资金的实际用途，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1）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取得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

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7、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14 号及 16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类 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万元）	142.75	186.96	2.24
毛利率（%）	9.13	8.87	4.17
净资产收益率（%）	18.81	31.48	0.45
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7	0.00

1、公司净利润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份，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24 万元、186.96 万元、142.7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不断增长。2014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186.96 万元，较 2013 年增加 184.71 万元，增幅 8245.98%，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8 月，2013 年度公司产能较小，产品处于生产调试阶段，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和产能的提高，2014 年公司生产能力大幅度提高，订单量快速增长，销售收入达到 4,512.72 万元，比 2013 年增加 1,200.43 万元，净利润增幅较大；二是随着公司产品工艺流程的改进和生产经验的积累，产品生产越来越稳定，废品率大幅降低，产品单位生产成本降低，毛利增加；三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采购原材料的议价能力增强，规模效应凸显。2015 年 1-8 月份，公司实现净利润 142.75 万元，盈利能力稳步提高。

2、公司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率较低、盈利能力弱，主要是由于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8 月份，处于创业期，工艺流程尚不成熟，废品率较高，生产成本较高，随着公司研发能力的增强和工艺流程的改善，公司产品废品率和产品单耗下降，毛利率提高，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4.17%、8.87%和 9.13%。

2014 年公司毛利率较上期增长 4.7 个百分点，毛利率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一是 2013 年公司处于生产调试期，工艺流程尚不成熟，随着公司研发能力的增强和工艺流程的改善，废品率大幅降低，产品单耗下降，毛利率提高；二是随着公司市场规模的扩大，2014 年销售收入大幅增加，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增加 1,200.43 万元，规模效应逐步显现，且公司议价能力不断提高，盈利能力增强。

2015 年 1-8 月公司毛利率较 2014 年度增加 0.27 个百分点，毛利波动不大，

主要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情况，调整销售价格，导致毛利率有所波动。

3、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45%、31.48%、18.81%，每股收益分别为 0.00 元、0.37 元、0.29 元。

2014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较 2013 年增长较多，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全年实现净利润 186.96 万元，较上期增加 184.71 万元，带动了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增加。

4、公司盈利能力指标对比分析

项目	毛利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晨光文具	-	27.65	27.34	-	31.83	35.27
本公司	9.13	8.87	4.17	18.81	31.48	0.45

注：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法在公开信息渠道查询晨光文具 2015 年 1-8 月财务数据，因此未比较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低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是：公司处于初创成长期，生产规模较小，产品标准化和规模化程度较低，成本较高，毛利相对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呈上升趋势。公司 2013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公司处于初创成长期，研发和试生产投入较大，盈利能力较弱，随着产品和工艺的稳定，2014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晨光文具基本持平。

（二）偿债能力分析

类 别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5.15	24.30	42.48
流动比率（倍）	2.89	2.22	1.41
速动比率（倍）	2.14	0.34	1.06

1、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2.48%、24.30%和 25.15%，偿债

风险减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初创期，资金投入较大，负债较多，随着公司盈利能力增加及股东的投入，偿债能力增强。

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析

2013 年末、2014 年末以及 2015 年 8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1 倍、2.22 倍和 2.89 倍，公司流动比率逐渐提高。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1.06 倍、0.34 倍和 2.14 倍，呈先下降后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较大，速动比率下降，2015 年 8 月公司收到股东投资，货币资金增加，短期偿债风险减低。

3、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分析

项目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晨光文具	-	27.12	28.17	-	1.89	1.80	-	0.66	0.66
本公司	25.15	24.30	42.48	2.89	2.22	1.41	2.14	0.34	1.06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公司水平，主要是因为 2013 年公司处于初创期，资金需求较多，负债较大；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晨光文具，偿债能力增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业公司水平基本一致，差异不大：一是同行业上市公司晨光文具规模较大，存货储备较多，速动比率较低；二是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良好，负债较少。

（三）营运能力分析

类 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51	66.69	45.49
存货周转率（次）	4.66	15.18	46.55
总资产周转率（次）	1.21	5.08	4.04

1、应收账款周转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晨光文具	-	55.83	43.39

本公司	14.51	66.69	45.49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5.49 次、66.69 次、14.51 次。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能力指标均保持在较高水平，运营情况良好。2015 年 1-8 月份，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是因为 2015 年 8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

2、存货周转能力

存货周转率（次）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晨光文具	-	5.65	5.21
本公司	4.66	15.18	46.55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6.55 次、15.18 次和 4.66 次。公司存货周转率呈下降趋势，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是：（1）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拓展，公司销售收入增长，期末库存商品余额增加；（2）同行业上市公司规模较大，存货储备较多，周转率较低。

3、总资产周转能力

总资产周转率（次）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晨光文具	-	2.00	1.82
本公司	1.21	5.08	4.04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4.04 次、5.08 次和 1.21 次。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周转率先增加后下降，主要是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公司资产和收入同时增加，总资产周转率有所波动。公司总资产周转能力高于同行业公司晨光文具，主要是因为晨光文具资产规模大，周转率较低。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类 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634.66	5,215.66	3,685.35

类 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467.03	5,206.65	3,89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4	9.01	-207.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39.20	110.45	15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0	-110.45	-158.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800.2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27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净额	1,828.70	-101.44	-365.67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分析

单位：万元

类 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4	9.01	-207.09
2、净利润	142.75	186.96	2.24
3、差额（=1-2）	24.89	-177.95	-209.33
4、盈利现金比率（=1/2）	1.17	0.05	-92.45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207.09 万元、9.01 万元和 167.64 万元，同期的净利润分别为 2.24 万元、186.96 万元和 142.75 万元。

公司 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净利润低 209.3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公司扩大生产，提高规模，2013 年年末存货余额较上期增加 116.73 万元，同时公司预付供应商货款较上期增加 194.77 万元，营运资金支出较多。

公司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净利润低 177.95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销售订单的增加，存货储备增加较多，2014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3 年末增加 288.67 万元，占用公司营运资金增加。

公司 2015 年 1-8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净利润高 24.8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 8 月末公司应付供应商货款较 2014 年年增加 307.94 万

元，收到关联方经营性借款 400 万元。

报告各期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净利润	142.75	186.96	2.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89	-1.30	1.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52	45.15	33.15
无形资产摊销	1.06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7	0.33	-0.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92	-288.67	-116.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9.67	216.13	-199.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0.98	-149.59	72.72
财务费用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4	9.01	-207.09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盈利能力的提升，应收账款与存货管理能力的不断提高，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将会增强。

（2）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收入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077.83	4,512.72	3,312.29
销项税	523.23	767.16	563.09
应收账款变动	-304.17	-56.45	-198.83
预收账款的变动	16.55	-8.04	8.6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13.44	5,215.38	3,685.20

（3）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成本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成本	2,796.67	4,112.55	3,174.13
进项税	484.95	693.48	535.39
存货的变动	368.92	288.67	116.73
预付账款的变动	47.73	-29.07	204.48
应付账款的变动	-276.14	-53.63	-243.61
营业成本的非付现成本	-39.29	-44.80	-26.91
计入成本中的薪酬	-248.69	-377.23	-266.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34.16	4,589.97	3,493.76

（4）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政府补助	20.00	-	-
利息收入	0.65	0.27	0.15
往来款	300.58	-	-
合计	**321.23**	**0.27**	**0.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	53.11	88.33	84.47
手续费	0.08	0.45	0.90
往来款	2.91	-	-
合计	**56.10**	**88.78**	**85.37**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形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20	110.45	158.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	**139.20**	**110.45**	**15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0**	**-110.45**	**-158.59**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8.59 万元、-110.45 万元、-139.20 万元，均为净流出。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均为购置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形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2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合计	**1,800.27**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27**	**-**	**-**

2015 年 1-8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800.27 万元。2015 年 8 月份，公司收到股东投资款 1,800.27 万元。

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对比：

单位：元/股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晨光文具	-	0.86	0.55
本公司	0.34	0.02	-0.41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0.41 元/股、0.02 元/股、0.34 元/股，报告期内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增长趋势，低于同行业公司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存货、应收账款和预付账款等占用的资金不断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支出金额较大导致。

（五）报告期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 额	金额	增长率（%）	金 额
营业收入	3,077.83	4,512.72	36.24	3,312.29
营业成本	2,796.67	4,112.55	29.56	3,174.13
营业利润	170.53	249.64	7,628.79	3.23
利润总额	190.47	249.64	7,628.79	3.23
净利润	142.75	186.96	8,246.43	2.24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份营业利润分别为 3.23 万元、249.64 万元、170.53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24 万元、186.96 万元、142.75 万元，公司盈利能力不断提升。公司 2014 年营业利润较 2013 年增加 246.41 万元，净利润较 2013 年增加 184.72 万元，主要原因是（1）随着生产效率和产能利用率的的提高，2014 年公司生产能力大幅度提高，订单量快速增长，销售收入达到 4,512.72 万元，比 2013 年增加 1,200.43 万元；（2）随着公司产品工艺流程的改进和生产经验的积累，产品生产越来越稳定，废品率大幅降低，产品单位生产成本降低，毛利增加；（3）公司严格控制成本和费用，公司采购原材料的议价能力增强，规模效应凸显。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式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商品销售方式确认收入具体方式及时点如下：

公司确认收入的时点为公司将货物发出，运输公司将货物运至客户指定地点，并受到客户收货回执或开票回执后，确认收入。其中公司与关联方环硕利的收入确认时点为：运输公司将货物运至客户指定港口码头场站，场站收到货物后，将货物的所有信息发到场站系统，客户可以在此系统上查询柜子是否已经入场站，并给公司发送开票回执或收货回执，公司确认收入。

公司不存在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在不同时点确认收入的情形。

3、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1）按业务性质分类

单位：万元

业务性质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077.83	100.00	4,512.72	100.00	3,312.29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3,077.83**	**100.00**	**4,512.72**	**100.00**	**3,312.2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由主营业务收入组成。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彩色工艺剪贴纸、EVA 手工工艺板等产品的销售收入。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4,512.72 万元，较 2013 年增加了 36.24%，主要是公司生产能力的提高和市场需求的增加导致。公司的营业收入来源与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相匹配，主营业务突出。

（2）按产品分类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EVA 手工工艺板	1,978.59	64.29	2,922.80	64.77	2,044.57	61.73
彩色工艺剪贴纸	595.85	19.36	1,139.29	25.25	1,011.68	30.54
其他印刷品	503.39	16.36	450.63	9.99	256.05	7.73
合计	**3,077.83**	**100.00**	**4,512.72**	**100.00**	**3,312.29**	**100.00**

公司主营产品主要由 EVA 手工工艺板、彩色工艺剪贴纸和其他印刷品等构成。报告期内，EVA 手工工艺板和彩色工艺剪贴纸的生产和销售是公司的核心业务，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份合计销售收入分别为 3,056.25 万元、4,062.09 万元、2,574.4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27%、90.01%、83.64%，销售金额呈上升趋势。

（3）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华南	2,399.05	77.95	4,065.18	90.08	2,827.57	85.37
华中	39.01	1.27	8.11	0.18	1.7	0.05
华东	611.33	19.86	421.57	9.34	477.76	14.42
华北	28.44	0.92	15.12	0.34	-	-
东北	-	-	2.74	0.06	5.26	0.16
合计	**3,077.83**	**100.00**	**4,512.72**	**100.00**	**3,312.29**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位于华南地区的经销商环硕利公司进行销售，公司收入地区分布相对集中，未来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逐渐增加业务人员数量，在巩固现有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国内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

（4）按照销售模式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经销收入	2,755.71	89.53	4,444.09	98.48	3,292.44	99.40
直销收入	322.12	10.47	68.63	1.52	19.85	0.60
合计	**3,077.83**	100.00	**4,512.72**	100.00	**3,312.2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产品通过国内经销商最终销往美国、德国、西班牙、墨西哥、巴西等国家。通过这种方式，公司可以最大化利用经销商的营销网络及客户资源，有利于销售规模的迅速扩张，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不断开拓直销客户，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直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0.6%、1.52%和 10.47%，直销收入不断增加。

4、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1）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营业成本构成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315.02	82.78	3,412.23	82.97	2,663.52	83.91
直接人工	248.69	8.89	377.23	9.17	266.44	8.39
制造费用	232.96	8.33	323.09	7.86	244.17	7.69
合计	**2,796.67**	**100.00**	**4,112.55**	**100.00**	**3,174.13**	**100.00**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份营业成本分别为 3,174.13 万元、4,112.55 万元、2,796.6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构成，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基本保持稳定，其中占比最高的是直接材料，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份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3.91%、82.97%、82.78%，随着工艺流程的改善和成熟，直接材料的占比逐步减少。

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中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金额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①2014 年公司生产人员数量与工资水平均较 2013 年增加，导致公司直接人工成本上升；②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新增生产设备较多，制作费用中折旧费和修理费支出较多。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直接材料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直接材料成本构成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EVA 塑胶粒	839.55	36.27	1,195.62	35.04	917.61	34.45
原纸	557.63	24.09	834.47	24.46	692.73	26.01
色母	340.16	14.69	484.43	14.20	371.8	13.96
化工辅料	107.94	4.66	153.71	4.50	117.97	4.43
油墨	81.96	3.54	194.46	5.70	118.29	4.44
金葱粉	222.81	9.62	317.31	9.30	243.53	9.14
其他	164.97	7.13	232.22	6.81	201.58	7.57
合计	**2,315.02**	**100.00**	**3,412.22**	**100.00**	**2,663.51**	**100.00**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直接材料成本：公司生产部根据公司业务部下达客户订单后，安排生产任务，生产车间根据生产任务，下达材料领用单，采购仓储部门安排原材料出库并出具

材料出库单，财务部门每月月末将材料出库单按照产品任务分类汇总，将直接领用的材料计入各个产品的直接材料成本中。

直接人工成本：财务部每月按照综合部提供的各个产品生产车间生产人员的工资、福利费和社会保险费、公积金等归集到各个产品生产成本的直接人工成本。

制造费用：主要核算生产设备折旧、维修费、动力费、辅助材料费等。月末，财务部根据入库产量进行分摊。

每月月末，财务部将生产成本中归集的直接材料、人工费和制造费用，按照各个产品的入库量，从生产成本结转至库存商品中。库存商品发出时根据出库数量采用全月加权平均法，核算出库产品的实际成本。

（3）采购总额、营业成本之间的勾稽关系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期初存货余额	415.22	126.55	9.82
加：当期购进	2,683.94	3,700.90	2,780.24
加：当期人工	248.69	377.23	266.44
加：当期制造费用、燃动及其他辅助成本	232.96	323.09	244.17
减：期末存货余额	784.14	415.22	126.55
等于：当期存货减少	2,796.67	4,112.55	3,174.12
当期结转营业成本	2,796.67	4,112.55	3,174.13
与存货当期减少差异	-	-	-

5、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毛利率构成及变动情况

（1）按业务性质分类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万元

业务性质	2015 年度 1-8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3,077.83	2796.67	281.16	100.00	9.13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合计	**3,077.83**	**2,796.67**	**281.16**	**100.00**	**9.13**

（续表）

业务性质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4,512.72	4112.55	400.17	100.00	8.87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合计	**4,512.72**	**4,112.55**	**400.17**	**100.00**	**8.87**

（续表）

业务性质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3,312.29	3,174.13	138.16	100.00	4.17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合计	**3,312.29**	**3,174.13**	**138.16**	**100.00**	**4.17**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17%、8.87%、9.13%，2014 年、2015 年 1-8 月份公司综合毛利率较 2013 年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

第一，2013 年公司处于生产调试期，工艺流程尚不成熟，废品率较高，随着公司工艺流程的改善和成熟，产品合格率提高，产品单耗下降，毛利率提高。

第二，随着公司市场规模的扩大，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2014 年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增加 1,200.43 万元，规模效应凸显，公司采购规模增加，议价能力提高，采购成本下降，毛利率提高。

第三，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先后开发出“超闪 EVA 泡棉加工设备”、“泡棉剖切设备”、“自主创新的拉毛设备”等多项自主研发改进的设备，提高了产品生产效率和产能利用率，降低产品成本。

（2）按产品分类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万元

业务性质	2015 年度 1-8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EVA 手工工艺板	1,978.59	1,784.72	193.87	68.96	9.80
彩色工艺剪贴纸	595.85	548.43	47.42	16.87	7.96
其他印刷品	503.39	463.53	39.86	14.18	7.92
合计	**3,077.83**	**2,796.67**	**281.15**	**100.00**	**9.13**

（续表）

业务性质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EVA 手工工艺板	2,922.80	2,662.56	260.24	65.03	8.90
彩色工艺剪贴纸	1,139.29	1,048.95	90.34	22.58	7.93
其他印刷品	450.63	401.04	49.59	12.39	11.00
合计	**4,512.72**	**4,112.55**	**400.17**	**100.00**	**8.87**

（续表）

业务性质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EVA 手工工艺板	2,044.57	1,967.40	77.16	55.85	3.77
彩色工艺剪贴纸	1,011.68	960.22	51.45	37.24	5.09
其他印刷品	256.05	246.50	9.54	6.91	3.73
合计	**3,312.29**	**3,174.13**	**138.16**	**100.00**	**4.17**

①EVA 手工工艺板

EVA 手工工艺板，是 EVA 材料的新兴应用领域。EVA 材料具有安全、益智、环保、柔软、耐用的优良特点，在高温、水泡、揉捏之下都不会引起大程度的变形更不会对孩子造成任何伤害，是现代最安全、方便、优质的轻工业原材料，主要应用于教学设计和学生 DIY 课程，成为迄今为止长用不衰并呈现迅猛发展的学生 DIY 课程的主要材料之一。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EVA 手工工艺板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044.57 万元、2,922.80 万元、1,978.59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3.77%、8.90%、9.80%，毛利率逐渐上升主要是因为：第一、2013 年，公司产品处于生产调试期，工艺流程尚不成熟，废品率较高，随着公司工艺流程的改善和成熟，产品合格率提高，产品单耗下降，毛利率提高；第二、随着生产能力的提高，公司采购规模增加，议价能力提高，采购成本下降，毛利率提高；第三、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先后开发出“超闪 EVA 泡棉加工设备”、“泡棉剖切设备”、“自主创新的拉毛设备”等多项自主研发改进的设备，提高了产品生产效率和产能利用率，降低产品成本。

②彩色工艺剪贴纸

彩色工艺剪贴纸包括彩色瓦楞剪贴纸、金葱工艺纸等，主要用于学生手工课，以剪、撕、贴、卷、戳、刻、画等方法组成一幅幅浮雕立体式的作品，提高学生的动手能力，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使学生能够大胆地想像与表现，开发学生的大脑潜能。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彩色工艺剪贴纸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011.68 万元、1,139.29 万元、595.85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5.09%、7.93%、7.96%，毛利稳中有升。

③其他印刷品

其他印刷品主要包括印花薄页纸、印花膜及 OPP 透明膜、贴近生活的图案等，品种多，花色全，主要用于学生手工课辅助材料及制作各种纸艺品等。

（3）按地区分布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万元

产品种类	2015 年 1-8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华南	2,399.05	2,192.90	8.59
华中	39.02	33.45	14.26
华东	611.33	545.49	10.77
华北	28.43	24.83	12.65
合计	**3,077.83**	**2,796.67**	**9.13**

（续表）

产品种类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华南	4,065.18	3,709.70	8.74
华中	8.11	7.39	8.87
华东	421.57	379.19	10.05
华北	15.12	13.78	8.87
东北	2.74	2.50	8.87
合计	**4,512.72**	**4,112.55**	**8.87**

（续表）

产品种类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华南	2,827.57	2,714.62	3.99
华中	1.70	1.63	4.12
华东	477.76	452.84	5.22
东北	5.26	5.04	4.17
合计	**3,312.29**	**3,174.13**	**4.17**

6、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24.58	45.54	-24.47	60.30
管理费用	68.21	99.01	37.71	71.90
财务费用	-0.57	0.17	-77.63	0.76
期间费用合计	**92.22**	**144.73**	**8.85**	**132.96**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80	1.01	-	1.82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2.22	2.19	-	2.17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02	0.00	-	0.02
三项期间费用占比合计	**3.00**	**3.21**	**-**	**4.01**

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132.96万元、144.73万元、92.22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01%、3.21%、3.00%。2014年期间费用较2013年增加11.77万元，变动较小。

（1）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差旅费	0.94	6.58	10.14
快递费	1.22	5.38	2.29
运费	22.42	33.58	47.87
合计	**24.58**	**45.54**	**60.30**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60.30 万元、45.54 万元、24.58 万元，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差旅费、快递费和运费等构成。2014 年，公司运费比 2013 年减少 14.76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3 年公司处于初创期，属于运输公司的新客户，运输车辆空载回程的现象较多，运费支出较高。随着运输公司与公司合作的增多，运输公司已能基本了解中创文化的销售区域、出货周期等信息，在货车回程时基本不会有空载现象，提高了运输效率，同时随着合作的加深及油价的下降，运输费用也逐渐降低。

（2）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46.46	61.45	42.00
通讯费	1.01	1.83	1.54
税金	1.82	2.61	1.41
维修费	0.96	0.93	0.96
业务招待费	1.03	2.67	1.75
折旧	0.24	0.36	3.03
无形资产摊销	1.06	-	-
保险费	8.05	8.50	5.51
车辆使用费	5.34	11.48	9.25
办公费	2.23	9.19	6.46
合计	**68.21**	**99.01**	**71.90**

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办公费、保险费和业务招待费等构成。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71.90万元、99.01万元、68.21万元，管理费用呈增长趋势。2014年管理费用较2013年增加27.11万元，增幅37.71%，主要原因是（1）2014年，随着销售收入的增加，员工薪酬支出较多，2014年薪酬支出较2013年多19.45万元；（2）2014年，办公费用支出较上期增加2.73万元。

（3）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收入	-0.65	-0.27	-0.13
手续费及其他	0.08	0.45	0.90
合计	-0.57	0.17	0.76

7、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收益。

8、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类 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投资收益	-	-	-
政府项目拨款	20.00		
违约金收入	-	-	-
捐款支出	-	-	-
罚款支出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0.06	-0.00	-0.00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19.94	-0.00	-0.00
减：所得税影响数	4.98	-0.00	-0.00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14.95	-0.00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7.79	186.96	2.24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10.48	0.00	-0.13

2015年1-8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4.95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为10.48%。2015年1-8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高，主要是因为2015年公司收到政府补助金20.00万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特种 EVA 产品高效设备研制与开发项目	20.00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00**	**-**	**-**	**-**

9、公司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应纳流转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公司企业所得税的征收方式为查账征收。

（二）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0.93	7.17	8.56
银行存款	1,838.37	3.42	103.47
合　计	**1,839.30**	**10.59**	**112.03**

2013 年末、2014 年末以及 2015 年 8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112.03 万元、10.59 万元、1,839.30 万元。2015 年 8 月末银行存款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收到股东增资款导致。

2、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如下表：

单位：万元

时间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2015 年 8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69.56	100.00	18.48	351.08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369.56**	**100.00**	**18.48**	**351.0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4.64	100.00	2.73	51.91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54.64**	**100.00**	**2.73**	**51.9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0.70	100.00	4.03	76.66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80.70**	**100.00**	**4.03**	**76.66**

（2）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公司产品主要以经销为主，客户为文具用品、玩具用品等出口贸易经销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销售结算方式为：采取货到付款的方式，部分长期合作客户给予 1-2 个月信用期。这种结算方式，减少了应收账款，提高了公司资金的周转速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76.66 万元、51.91 万元和 351.08 万元，占当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81%、5.72%和 8.40%，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1%、1.51%和 11.41%。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给关联方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部分货物，款项尚未收回，余额较大。

（3）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	341.94	1年以内	92.53	关联方	货款
	青岛金拓普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4.99	1年以内	1.35	非关联方	货款
	济南三展纸业有限公司	22.62	1年以内	6.12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369.56**	**-**	**100.00**	**-**	**-**
2014年12月31日	深圳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43.75	1年以内	80.07	关联方	货款
	青岛金拓普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9.31	1年以内	17.05	非关联方	货款
	宁波君安物产有限公司	1.57	1年以内	2.88	非关联方	货款
	济南三展纸业有限公司	0.00	1年以内	0.01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54.64**	**-**	**100.00**	**-**	**-**
2013年12月31日	青岛金拓普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31.78	1年以内	39.39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31.06	1年以内	38.49	关联方	货款
	济南三展纸业有限公司	16.66	1年以内	20.64	非关联方	货款
	山东大申进出口有限公司	1.19	1年以内	1.48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80.70**	**-**	**100.00**	**-**	**-**

（4）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长期未收回款项：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没有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应收账款情况良好。

（5）报告期内或期后有大额冲减的应收款项

公司报告期内或期后不存在大额冲减的应收款项。

（6）应收账款坏账政策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见本节第“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之“（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7、应收款项”。

本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公司比较：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晨光文具	5%	30%	60%	100%	100%	100%
本公司	5%	10%	30%	100%	100%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1 年以内的账龄对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晨光文具一致，1 年以上账龄对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低于同行业公司晨光文具的计提比例，主要是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政策较为严格，应收账款金额较小，账期较短。公司制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充足，盈利质量较高。

3、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时　间	账 龄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2015 年 8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91	100.00	0.15	2.76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2.91**	**100.00**	**0.15**	**2.76**

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91 万元，主要由代付股权转让税金构成。

（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时　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滕广成	2.91	1 年以内	100.00	关联方	备用金

2015 年 8 月 31 日	**合计**	**2.91**	-	**100.00**	-	-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合计 2.91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100%，主要是员工备用金构成，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收到以上款项。

4、预付款项

（1）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6.34	92.61	5.13	39.18	204.48	100.00
1-2 年（含 2 年）	4.49	7.39	7.97	60.82	-	-
2-3 年（含 3 年）	-	-	-	-	-	-
3-4 年（含 4 年）	-	-	-	-	-	-
合　计	**60.83**	**100.00**	**13.10**	**100.00**	**204.4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是采购材料款、电费、配件等组成，各期期末预付材料款受公司销售订单、采购金额影响有一定变动。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为 60.83 万元，金额较小。

（2）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时　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 年 8 月 31 日	昌乐县供电公司电业局	23.82	1 年以内	39.15	非关联方	预付电费
	泉州鲤城仙景振兴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10.00	1 年以内	16.44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天津象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9.92	1 年以内	16.30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惠州市炜煌颜料有限公司	4.00	1 至 2 年	6.58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青岛市广恒源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96	1 年以内	6.51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合计	**51.69**	-	**84.98**	-	-
	惠州市炜煌颜料有限公司	7.65	1 至 2 年	58.41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金葱实业有限公司	4.92	1 年以内	37.54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新乡市汇昌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0.26	1 至 2 年	1.99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青州永正机械有限公司	0.15	1 年以内	1.15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天津象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0.07	1 年以内	0.50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合计	**13.04**	**-**	**99.57**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烟台市金星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30.00	1 年以内	63.58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东莞高马实业有限公司	27.60	1 年以内	13.5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天津象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6.45	1 年以内	8.04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温州宏胜植绒有限公司	10.83	1 年以内	5.29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佛山市顺德区闽盛橡塑有限公司	9.90	1 年以内	4.84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合计	**194.77**	**-**	**95.25**	**-**	**-**

5、存货

（1）公司存货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

①公司建立的存货内部控制与管理制度

公司通过加强对保管人员的培训，完善存货日常管理；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对存货流转各环节设立了相关单据，重视相关单据在各部门之间的流转，为存货的日常管理与核算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同时公司制定了对存货的定期盘点制度，保管人员定期盘点，财务人员实施监盘，并及时将盘点结果与财务账面进行核对，以及时发现有无不符之处。

②公司的生产核算流程与主要环节

A.领料投产

公司生产部根据订单或生产计划，按照经审核后的生产工艺生产。公司按照订单或生产计划安排产品的生产进度，财务按照实际领用原材料进行核算，每月将生产过程中各订单或生产计划直接耗用的原材料金额归集直接材料成本。

B.人工费与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

财务部每月按照生产人员薪酬支出归集人工费，将生产车间为组织和管理生产所发生的全部支出归集制造费用。月末人工费与制造费用按照当月各产品的产量来分摊当月的人工费和制造费用。

C.成品入库

产品生产完毕并经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期末根据产成品入库情况，将完工入库产成品归集的直接材料成本以及分配的人工费和制造费用结转至库存商品中。

D.产品发出

根据发货单，公司仓库为经检验合格的产成品办理出库，并根据出库情况由库存商品结转至发出商品。

③存货各项目的确认、计量与结转

公司原材料主要由 EVA 塑胶粒、原纸、金葱粉、色母、化工辅料及其他材料构成。当采购原材料到货、检验合格并办理入库手续后，确认原材料；期末若未及时收到发票，按照合同或订单价格进行暂估入库。发票收到后，根据实际材料成本冲减对应的暂估入库；原材料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生产领用发出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核算材料成本。

在产品主要系生产领用原材料后进入生产周期，尚未制造完毕或尚未质量检验完毕的产品，公司在产品按照订单或生产计划归集直接材料成本，分配人工费和制造费用。

库存商品指根据客户要求完成全部生产过程、按规定标准检验合格、可供交货的产成品，按照产品实际发生的直接材料成本，以及分配的人工费和制造费用计入产成品成本。

发出商品指根据销售合同已经发出，在运输途中，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产成品。产品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后，由发出商品结转至销售成本。

公司存货从购入、领用、生产、入库及销售，其成本费用的归集与结转与实际生产流转过程保持一致，公司存货各项目的确认、计量与结转符合会计准则的

规定。

（2）存货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原材料	645.14	-	645.14	351.01	-	351.01	117.14	-	117.14
库存商品	136.26	-	136.26	61.46	-	61.46	6.66	-	6.66
低值易耗品	2.74	-	2.74	2.74	-	2.74	2.74	-	2.74
合　计	**784.14**	**-**	**784.14**	**415.22**	**-**	**415.22**	**126.55**	**-**	**126.55**

公司主营业务为学生益智文具用品的研发、中试、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彩色工艺剪贴纸、EVA 手工工艺板和其他印刷品等。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即业务部取得客户订单后，生产部开始安排生产的方式，根据客户各产品要求完成生产任务。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受公司生产模式的影响，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中的原材料主要是将要或正在执行计划任务单的原材料储备，另外，为能够缩短交货周期，加强客户黏度，对热销产品通用原材料提前进行备货，保证一定安全库存，确保订单的及时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与经营模式、生产周期、生产模式等相适应。

（3）存货余额变动分析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8 月 31 日，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6.55 万元、415.22 万元、784.14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14.55%、45.72%、18.75%。公司存货余额增长较快，主要原因是：（1）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销售收入的增加，库存商品受交货期影响，存货余额波动较大；（2）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部根据原材料价格情况，进行适当备货，原材料库存有所波动。

（4）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公司根据现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

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各报告期期末，各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具体确定情况为：

存货构成	可变现净值
原材料	库存商品估计售价减去人工及制造费用、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公司采取订单生产与计划生产相结合，以订单生产为主的模式，公司原材料主要按照计划任务单采购，对通用的原材料适当备货，用于备货的原材料基本均有较强的通用性。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盘点过程中关注存货的品质状况，对残次、毁损、滞销积压的存货查明原因，及时处理。报告期末存货不存在毁损及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现象，因此未计提跌价准备。

6、固定资产

（1）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8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498.19**	**248.14**	-	**746.33**
机器设备	458.94	240.73	-	699.66
电子设备	15.39	5.71		21.10
运输设备	23.86	-		23.86
其他设备	-	1.70		1.70
二、累计折旧合计	**81.56**	**39.52**		**121.08**
机器设备	73.41	34.87		108.28
电子设备	5.13	3.06		8.19
运输设备	3.02	1.59		4.61
其他设备	-	-	-	-
三、固定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16.63**	**-**	**-**	**625.25**

机器设备	385.53	-	-	591.39
电子设备	10.26	-	-	12.91
运输设备	20.84	-	-	19.25
其他设备	-	-	-	1.70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385.72**	**112.61**	-	**498.19**
机器设备	356.90	102.03	-	458.94
电子设备	10.95	4.58	-	15.39
运输设备	17.87	5.99	-	23.86
其他设备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41**	**45.15**	-	**81.56**
机器设备	33.25	40.16	-	73.41
电子设备	1.98	3.15	-	5.13
运输设备	1.19	1.84	-	3.02
其他设备	-	-	-	-
三、固定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9.31**	-	-	**416.63**
机器设备	323.66	-	-	385.53
电子设备	8.98	-	-	10.26
运输设备	16.68	-	-	20.84
其他设备	-	-	-	-

（3）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192.16**	**193.56**	**-**	**385.72**
机器设备	187.85	169.05	-	356.90
电子设备	4.31	6.64	-	10.95
运输设备	-	17.87	-	17.87
其他设备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3.26**	**33.15**	**-**	**36.41**
机器设备	3.11	30.13	-	33.25
电子设备	0.14	1.83	-	1.98
运输设备	-	1.19	-	1.19
其他设备	-	-	-	-
三、固定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8.91**	-	-	**349.31**
机器设备	184.74	-	-	323.66
电子设备	4.16	-	-	8.98
运输设备	-	-	-	16.68
其他设备	-	-	-	-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主要通过外购方式取得。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746.33 万元，累计折旧 121.08 万元，账面价值为 625.25 万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83.78%。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和运输设备成新率分别为 84.53%、61.19%、80.66%。由于公司处于初创发展期，设备成新率较高。

目前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7、无形资产

（1）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及摊销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8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514.72**	**-**	**514.72**
土地使用权	-	514.72	-	514.72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	**1.06**	**-**	**1.06**
土地使用权	-	1.06	-	1.0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513.66**	**-**	**513.66**
土地使用权	-	513.66	-	513.6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513.66**	**-**	**513.66**
土地使用权	-	513.66	-	513.66

（2）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

无形资产名称	取得日期	初始金额（万元）	摊销期限（月）	摊销期限确定依据	摊余价值（万元）	剩余摊销期限（月）
乐国用（2015）第 CL221 号	2015 年 8 月 14 日	514.72	605	协议约定	513.66	604
乐国用（2015）第 CL222 号	2015 年 8 月 14 日		485	协议约定		484
合　计	-	**514.72**	-	-	**513.66**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形。

8、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和计提情况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符合稳健性和公允性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已严格按照资产减值准备政策的规定以及公司各项资产的实际情况，足额地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2013 年	2.49	1.55	-	4.03
	2014 年	4.03	-1.30	-	2.73
	2015 年 1-8 月	2.73	15.89	-	18.62

（三）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1、应付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29.42	91.87	152.81	95.82	104.00	98.26
1-2 年（含 2 年）	31.34	6.70	6.66	4.18	1.84	1.74
2-3 年（含 3 年）	6.66	1.42	-	-	-	-
合　计	**467.41**	**100.00**	**159.47**	**100.00**	**105.84**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报告期内，公司与原材料供应商一般采用货到付款，部分供应商给予30-90天账期。

2015 年 8 月末应付账款比 2014 年年末增加 307.9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5 年 8 月末公司订单较多，提前储备原材料，应付材料款增加较多。

（2）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 年 8 月 31 日	东莞絮彩工艺品有限公司	80.85	17.3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上海金葱实业有限公司	79.50	17.01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晋江石达塑胶精细有限公司	44.98	9.62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东莞高马实业有限公司	23.57	5.04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刘洪军	23.65	5.06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设备款
	合计	**252.55**	**54.03**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0.56	69.33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江阴市北国鑫磊包装机械厂	17.48	10.96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设备款
	天津市北辰区汇达化工有限公司	13.80	8.65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苏州景泰金属颜料制品有限公司	5.40	3.39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东莞市锐达涂料有限公司	5.13	3.22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合计	**152.37**	**95.55**	-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潍坊永新纸业有限公司	44.08	41.65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青岛市广恒源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1.28	39.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青州誉华纸业有限公司	6.01	5.68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潍坊嘉禾彩印有限公司	5.29	5.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东莞市鸿昇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2.33	2.2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设备款
	合计	98.99	93.52	-	-	-

2、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0.58	100.00	-	-	-	-
1-2 年	-	-	-	-	250.00	100.00
合　计	**400.58**	**100.00**	**-**	**-**	**250.00**	**100.00**

（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刘莹	120.00	29.96	1 年以内	关联方	借款

2015 年 8 月 31 日	昌乐县科苑纸业有限公司	120.00	29.96	1 年以内	关联方	借款
	昌乐锦华纸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24.96	1 年以内	关联方	借款
	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	60.00	14.98	1 年以内	关联方	借款
	唐立成	0.58	0.15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代收款
	合　计	**400.58**	**100.00**	**-**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昌乐锦华纸制品有限公司	250.00	100.00	1 年以内	关联方	借款
	合计	**250.00**	**100.00**	-	-	-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有关应收关联方款项见详见下文“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3、预收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6.55	96.46	0.61	100	8.65	100
1-2 年（含 2 年）	0.61	3.54	-	-	-	-
合　计	**17.16**	**100**	**0.61**	**100**	**8.65**	**1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预收账款分别为 8.65 万元、0.61 万元、17.16 万元，公司向客户发货前收取一定比例的货款，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天津瑞祥永和橡塑有限公司	15.34	89.4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浙江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0.81	4.7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长春市吉滨橡胶物资制品供销站	0.61	3.55	1至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河南轻工恒晟贸易有限公司	0.39	2.2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7.16**	**100.00**	-	-	-
2014年12月31日	长春市吉滨橡胶物资制品供销站	0.61	100.0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0.61**	**100.00**	-	-	-
2013年12月31日	安徽鸿宇包装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6.30	72.8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长春市吉滨橡胶物资制品供销站	2.35	27.1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8.65**	**100.00**	-	-	-

4、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3.16	8.90	3.91
企业所得税	88.10	48.41	0.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0.19
教育费附加	-	-	0.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	-	0.08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	-	0.04
合 计	**101.27**	**57.31**	**5.07**

5、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1	288.19	226.42
社会保险费	-	-	-
住房公积金	-	-	-
合　计	**3.31**	**288.19**	**226.42**

2015 年 8 月份起，公司当月计提应付职工薪酬于下月 15 号发放，因此 2015 年 8 月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大。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8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1	288.19	226.42	65.08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	-
工伤保险	-	-	-	-
生育保险	-	-	-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3.31**	**288.19**	**226.42**	**65.0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8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	-	-
2、失业保险费	-	-	-	-
合计	-	-	-	-

（四）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股本（资本）	2,800.00	500.00	5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18.74	18.74	0.05
未分配利润	311.44	168.69	0.43
少数股东权益	-	-	-
合　计	**3,130.18**	**687.43**	**500.47**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主要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中创文化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1、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法人

公司的关联法人包括：

（1）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持有本公司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5）中国证监会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关联方和关联方关系

根据上述关联方确认标准，中创文化报告期内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滕广成	法定代表人、共同实际控制人、本公司股东、董事长	38.00
亓学宝	共同实际控制人、本公司股东、董事	10.55
杜增伟	共同实际控制人、本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	5.00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刘 莹	股东	10.00
丰 云	股东、董事	10.00
王建祥	股东、董事	9.98
刘 科	股东	8.50
杨晓艳	董事会秘书	-
范少华	财务负责人	-
昌乐锦华纸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共同控制人滕广成的配偶刘云持股 40%的企业	-
昌乐县科苑纸业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亓学宝、王建祥实际控制的企业	-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莹、丰云实际控制的企业	-
深圳新泰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丰云近亲属实际控制企业	-
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共同控制人滕广成亲属控制的企业	-
潍坊市中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配偶控制的企业	-
深圳市环硕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莹实际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卓森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莹实际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金硕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莹实际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吉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丰云实际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创亿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丰云实际控制的企业	

（3）关联法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法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昌乐锦华纸制品有限公司	王洪霞	80	王洪霞持股 60%；刘云持股 40%	纸制品的加工、销售及以上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昌乐县科苑纸业有限公司	亓学宝	1800	亓学宝持股 38%；王建祥 35%；刘会 11%；刘志华 9%；孟宪习 5%；管延艇 2%	特种纸制品（水果套袋纸、耐磨纸）加工、销售；造纸助剂、造纸原料销售及以上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刘莹	300	刘莹持股 66.67%；丰云持股 30%；刘金兰持股 3.33%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进准字[2001]0763 号文的规定办理）。
深圳市环硕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刘莹	10	刘莹持股 100%	文化活动组织策划，企业形象策划，文化艺术表演策划，礼仪服务策划，创意艺术设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动漫设计，平面设计，文化传播，文化用品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深圳市卓森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刘莹	10	刘莹持股 99%；丰云 1%	文化活动组织策划，企业形象策划，文化艺术表演策划，礼仪服务策划，创意艺术设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动漫设计，平面设计，软件开发，文化传播，文化用品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深圳市金硕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刘莹	10	刘莹持股 99%；丰云 1%	文化活动策划，企业形象设计，礼仪策划，动漫设计，平面设计，软件的技术开发（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深圳市吉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丰云	10	丰云持股 100%	文化活动组织策划，企业形象策划，文化艺术表演策划，礼仪服务策划，创意艺术设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动漫设计，平面设计，软件开发，文化传播，文化用品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深圳市创亿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丰云	100	丰云持股 70%；刘莹持股 30%	文化活动策划；手工纸制品的设计；文体用品的销售及其他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深圳新泰电子有限公司	刘鹏辉	10	刘鹏辉持股 70%；丰雁持股 30%	电脑周边产品、电子数码产品及其配件的研发与销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	田青芳	80	田青芳持股 60%；郝际学持股 40%	加工纸、手工纸、纸箱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潍坊市中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冯新泉	3	冯新泉持股 70%；杨晓艳持股 30%	酒店管理；以下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中型餐馆（不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以上范围不含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经营的项目，依法需要许可经营的，凭相关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刘云是滕广成的配偶；郝际学是滕广成的姑父，是郝洪彬和郝洪胜的父亲；王洪霞是郝洪胜的配偶；田青芳是郝洪彬的配偶；刘金兰是刘莹的母亲；冯新泉是杨晓艳的配偶；丰雁是丰云的妹妹；刘鹏辉是丰雁的配偶。

关联方环硕利公司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莹和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丰云控制的企业。该公司是一家经营销售各类包装原材料、工艺制品及文体用品的综合性出口贸易公司，与中创文化营业范围及企业性质差异较大。其主要销售产品包括：玻璃纸、铜版纸、纸绳纸、礼品包装纸、EVA 泡棉、彩色透明膜、劳作本、复合材料、食品袋、蛋糕托、纸丝、彩色瓦楞纸、彩色卡纸、包装牛皮纸等。环硕利公司的最终客户主要分布在美国、德国、西班牙、墨西哥、巴西等国家，主要客户为超市、实体店、当地经销商、学校等。环硕利公司系本公司的经销商之一，环硕利公司除采购本公司产品外，还采购其他公司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向环硕利公司销售的益智手工材料文具用品占其采购的同类产品的比例为 60%左右，占其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30%左右，环硕利公司对公司不构成依赖。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公司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协议定价	2,399.05	4,061.76	2,827.53
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协议定价	321.41	-	-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份，公司对关联方环硕利公司的销售收入占销售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36%、90.01%和 77.95%。

2015 年 1-8 月，公司销售给关联方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部分印花薄页纸，合计金额为 321.41 万元，占 2015 年 1-8 月份销售收入的 10.44%。

（2）关联交易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国外销售业务主要依靠关联方环硕利公司进行销售。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份，公司对关联方环硕利公司的销售收入占销售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36%、90.01%和 77.95%。公司关联交易占比较大，与公司所处的历史发展阶段直接相关，公司正处于创业期，主要集中于生产研发及控制产品质量，通过借助关联方的营销渠道对外销售，同时生产能力有限，产品供应环硕利公司及其他客户之后，没有更多的生产能力对外销售。由于环硕利公司是业内知名出口贸易商，具有成熟的销售团队和稳健国外客户资源，公司与环硕利公司长期稳定合作，为公司迅速发展壮大奠定了基础。

（3）对关联方的依赖

虽然公司在销售上存在对关联方深圳环硕利的依赖问题，但公司还可以通过众多其他贸易公司销售此类商品，企业选择空间大，企业与济南三展纸业有限公司、青岛德鲁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青岛金拓普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山东大申进出口有限公司等贸易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正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先后与国内客户温州宏胜植绒有限公司、天津瑞祥永和橡塑有限公司和天津鸿开同益科技有限公司等建立了合作关系，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份，公司对关联方环硕利的销售收入占销售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0.01%和 77.95%，比重逐渐下降。另一方面公司与深圳环硕利之间的相关交易也通过一整套关联交易规则予以规范，公司具有独立开发市场的能力，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4）关联方应收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	-	-	-	-	-
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	341.94	17.10	-	-	-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	-	43.75	2.19	31.06	1.55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应收关联方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货款 341.94 万元，2015 年 9 月，公司已收到关联方货款。

（5）关联方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滕广成	2.91	0.15	-	-	-	-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关联方备用金借款余额为 2.91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100%，主要是员工备用金借款构成，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收到以上款项。

（6）关联方租赁

2012 年 8 月 27 日，本公司与房屋出租人滕广成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房租出租人滕广成为支持本公司发展，免收本公司租赁费，租赁期间为 2012 年 8 月 27 日到 2018 年 8 月 27 日。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其他应付款余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昌乐锦华纸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	250.00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刘莹	120.00	-	-
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	60.00	-	-
昌乐县科苑纸业有限公司	120.00	-	-

2013 年年初，公司处于初创期，公司生产和研发投入较大，资金较为紧张，关联方昌乐锦华纸制品有限公司无偿借入资金 250 万元，2014 年，公司已经偿还以上款项。2015 年年初，公司拟扩大生产，提高产能，借入关联方资金，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分别欠昌乐锦华纸制品有限公司、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昌乐县科苑纸业有限公司和刘莹 100 万元、60 万元、120 万元、120 万元。2015 年 11 月，公司已经偿还了以上款项。

3、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基本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虽然关联销售占比较高，但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了重大不利影响。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公司对关联方销售收入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5.36%、90.01%、88.39%，关联方环硕利公司为公司报告期内第一大客户。公司销售收入对关联交易存在依赖，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明显。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创业期，随着业务规模增加，营运资金较为紧张，为缓解其流动资金压力，公司股东及关联企业无偿向其提供资金用于日常经营周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且未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害，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无重大不利影响。

4、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内部管理制度和定价机制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履行了一定的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由董事长审批通过后签署合同并执行。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制度文件，对关联交易的决

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关联交易决策对其他股东利益的公允性。**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各项管理规定执行。**

2015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对前述关联交易进行补充审议，确认公司报告期内与各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交易不真实、定价不公允及影响公司独立性及日常经营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目前公司与环硕利的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主要参考市场价格，考虑环硕利的采购规模较大，给与 3%-5%的销售折扣来确定销售价格。

5、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和未来可持续性，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未来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环硕利存在关联交易，这与公司所处的历史发展阶段直接相关，公司正处于创业期，主要集中于生产研发及控制产品质量，关联方环硕利公司是业内知名进出口贸易商，具有成熟的销售团队和稳健国外客户资源，公司与环硕利长期稳定合作，为公司迅速发展壮大奠定了基础。同时公司生产能力有限，产品供应环硕利之后，没有更多的生产能力对外销售，关联交易占比较大。**公司与关联方环硕利的关联交易未来具有可持续性，并呈下降趋势。**

（2）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与环硕利、锦泰纸制品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为：根据市场情况及订单采购量定价。公司与关联方环硕利交易情况与其他非关联方交易情况对比表如下：

单位：元/平方米*毫米

销售方	采购方	合同签订日期	交易内容	订单量	交易价格(元)
中创文化	环硕利公司	2014.11.14	金葱EVA	25,574.40	7.8
中创文化	济南三展纸业有限公司	2015.4.8	金葱EVA	2,275.00	8.2
中创文化	环硕利公司	2015.5.18	普通EVA	748,058.82	1.7
中创文化	济南三展纸业有	2014.12.29	普通EVA	320,320.00	1.75

	限公司				
中创文化	青岛德鲁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1.28	普通EVA	1,999.50	1.75
中创文化	青岛金拓普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6.8	普通EVA	25,865.84	1.78
中创文化	青岛德鲁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4.1	彩色工艺剪贴纸	11,270.00	1.51
中创文化	环硕利公司	2015.5.31	彩色工艺剪贴纸	46,690.00	1.44

通过以上对比，公司与关联方环硕利销售价格与同种产品非关联方销售单价略低3%-5%左右，主要是因为环硕利订单量大，回款及时，公司给予适当折扣。

（3）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一方面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了《关于规范管理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对于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规章对关联交易的规定执行，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另一方面，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也在积极开拓新的客户，公司与济南三展纸业有限公司、青岛德鲁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青岛金拓普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山东大申进出口有限公司等贸易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重点开拓国内市场，主要从线下及线上两个方面展开，先后与国内客户温州宏胜植绒有限公司、天津瑞祥永和橡塑有限公司和天津鸿开同益科技有限公司等建立了合作关系，降低对关联方的依赖。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关联关系	关联方持股比例（%）
1	昌乐锦泰纸制品有限公司	最终客户	公司共同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
2	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	经销商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莹和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丰云控制的企业	-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资产评估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评估目的	评估基准日	基准日账面净资产	评估值	评估增值率（%）	评估机构	评估报告号
股东以土地使用权出资	2015 年 6 月 30 日	-	511.42	-	北京德祥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	京德鲁评报字（2015）第 009 号

中创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	3,130.18	3,179.69	1.58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和谊评报字[2015]11152 号

十、股利分配情况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本条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的所余利润，由股东按照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不变，详细股利分配方案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任何控股子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只包括公司本身。

（二）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纳入而未纳入公司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其他企业；也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三）母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措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任何控股子公司，但是公司建立了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子公司的经营方针、重大决策、管理层任免等事项均由公司决定，对子公司具有良好的控制能力。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关联交易及对单一大客户存在依赖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份，公司对关联方环硕利的销售收入占销售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36%、90.01%和 77.95%，关联方销售占比较高，这与公司所处的历史发展阶段直接相关，公司正处于创业期，主要集中于生产研发及控制产品质量，通过借助关联方的营销渠道对外销售，同时生产能力有限，产品供应关联方之后，没有更多的生产能力对外销售。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明显，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及对单一大客户存在依赖的风险。

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防止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公司一方面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保障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另一方面，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也在积极开拓新的客户，重点开拓国内市场，降低对关联方的依赖。

（二）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拥有成熟的 EVA 泡棉生产工艺，先后开发出“超闪 EVA 泡棉加工设备”、“泡棉剖切文艺”、“自主创新的拉毛工艺”等多项自主研发改进的设备

和工艺，提高了产品生产效率和产能利用率，有效降低了产品成本。如果公司对该等技术的保密制度不够完善，将可能导致部分技术失密，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技术保密措施：（1）根据产品开发情况，逐步将研发成果、工艺技术申请专利，以获得专利法的保护；（2）制订《新产品研发立项管理制度》、《专利工作管理制度》，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商业秘密保密合同》，明确双方在技术保密方面的权利与义务；（3）不断探索与完善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制度，保持稳定的研发团队。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成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完全依赖于上游供应商的提供，原材料主要包括 EVA 塑胶粒、油墨、原纸、金葱粉等，原材料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比重较高。虽然目前公司原材料的供应较为充足，但价格波动较大，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持续上涨将导致公司采购成本上涨，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加强对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走势的关注力度，及时调整采购策略，积极开拓原材料采购渠道以增强原材料采购的议价能力。

（四）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是一家针对幼稚教育阶段儿童、K12阶段学生，研发、设计EVA手工工艺板、彩色工艺剪贴纸等益智手工材料的文具用品生产企业。公司产品通过国内经销商最终销往美国、德国、西班牙、墨西哥、巴西等国家。但是在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环境中，倘若公司未能准确研判行业发展的市场动态及发展趋势，及时进行技术升级及业务模式创新，伴随着其他同行业企业的不断发展壮大，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一方面不断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扩大市场份额；另一方面提高产品附加值，不断开发创新能力，研发新产品。

（五）公司租赁房屋未办理房产证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无偿租赁公司共同控制人滕广成的房屋建筑物，作为生产经营用场所，租赁期限为2012年8月至2018年8月。由于滕广成所有的房屋建筑物尚有部分房屋未办理房产证，虽然正在办理过程当中，同时当地政府已出具说明，滕广成所建建筑物不属于违章建筑，本建筑所处区域未纳入拆迁改造范围，房屋建筑物不存在被拆除的可能。但如果不能按时办理或者出现其他情况，公司存在因生产场所不稳定，导致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滕广成取得了昌乐县房产局出具了房产无法违建的证明，并出具了承诺：本人的房产因政策原因尚未办理房产手续，本人正在积极协调相关部门补办所有的产权文件，待相关产权手续办理完毕后，本人承诺会积极与公司及公司各股东协商，将公司土地上的对应的房产以转让的方式变更到公司名下，以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六）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公司自成立至 2015 年 8 月，股权较分散，王鸿燕持有公司 28.5%的股份，是第一大股东；刘莹、丰云均持有公司 14.25%的股份，均是公司第二大股东；滕广成持有公司 12.8%的股份，是公司第四大股东。公司任何单一股东均不能决定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成员的选任以控制董事会或对董事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

2015 年 8 月，公司进行股权转让及增资，滕广成持有公司 38%的股权，亓学宝持有公司 10.55%的股权，杜增伟持有公司 5%的股权，为进一步增强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公司股东滕广成、亓学宝、杜增伟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但是上述变更未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滕广成一直是公司执行董事，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无重大变化，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利润均保持增长。

（七）报告期内公司未为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101 人，由于公司员工大多为农村户籍，流动率较高，且部分自行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公司给予一定补贴，公司没有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存在因未按照法律规定给全体员工缴纳社保而被相关部门处罚和被要求补交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股东滕广成、亓学宝、刘莹、丰云、王建祥、刘科、杜增伟、刘会、刘志华、孟宪习、管延艇、董玉莲承诺如下：在公司今后经营过程中，一定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合法、合规经营。若因公司社会保险和公积金问题被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追缴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自愿以相同金额的现金补偿给公司，不让公司权益受损。

（八）公司存在由于产品质量原因而发生安全、环保等纠纷的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幼稚教育阶段儿童、K12 阶段学生制作 DIY 益智手工创意文具用品。幼稚儿童及 K12 阶段学生缺乏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如果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导致儿童及学生在使用过程中产生安全、环保等隐患，造成儿童及学生人身伤害。上述情况一旦出现，将会对公司的声誉及正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一方面加强产品自身质量和检测标准，另一方面公司完善产品使用手册及说明，提高使用者安全意识。

第五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董事姓名：滕广成　　签字：

董事姓名：亓学宝　　签字：

董事姓名：王建祥　　签字：

董事姓名：丰云　　签字：

董事姓名：杜增伟　　签字：

全体监事签字：

监事姓名：李军礼　　签字：

监事姓名：赵俊利　　签字：

监事姓名：陈泗举　　签字：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总经理姓名：杜增伟　　签字：

财务负责人：范少华　　签字：

董事会秘书：杨晓艳　　签字：

潍坊中创文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2月　2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潍坊中创文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李福春

项目小组负责人：

王　鹏

项目小组成员：

肖富伟　　安宁　　白昱

孙玲玉　　范润泽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2 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吕江　　签字：

经办注册会计师：　荆秀梅　　签字：

中国注册会计师
荆秀梅
110001022610

李海燕　　签字：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海燕
110001022194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YONGT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50558225

2015年2月2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刘俊永　　签字：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牛从然　　签字：

孙珍果　　签字：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22 日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所事务所负责人：徐宇辉　　签字：

经办律师：　刘志慧　　签字：

　　周政瑜　　签字：

山东德衡（济南）律师事务所

2016年 2月 2日

第六节 附 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